



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 【指標項目】 校園災害管理現況

填報說明會

國立暨南大學科技學
院 土木工程學系

陳皆儒

教授兼科技學院院長

01. 背景說明

02. 填報指標說明

| 災害管理相關指標 | 校園災害管理現況 |
|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說明 |

03. 共通性審查意見彙整

| 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 安全學習設施 |
| 執行績效與特色評分 |

04. 結語

01. 背景説明

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

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

(111 年至 114 年)

教 育 部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07 年至 110 年已完成一週期全數大專校院自我檢核，落實學校自主管理相關工作，為於 111 年至 114 年持續督導大專校院符合法令執行情形，依據 107 年至 110 年檢核經驗，延續以每 4 年一週期之方式協助學校執行相關法令應辦事項。本實施計畫目的如下：

一、持續協助推動大專校院校園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災害防救工作，落實大專校院執行環保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應辦事項。

二、進行線上提報各項法規應辦理事項符合度及相關績效成果工作，使各校在制度、人員與設備上均能有效提昇。

三、持續推動建立完善之大專校院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系統，確實掌握維護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之狀況。

大專校院校園 環境管理現況 調查受檢核學 校年度名單

114
35 校

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聯合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世新大學、東海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淡江大學、華梵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銘傳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檢核作業時程

表 2 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時程表

階段	日期	工作項目
前置作業階段	1 月至 6 月	檢核實施計畫核實性，籌組系統平臺線上審查團隊
指標說明階段	6 月	辦理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說明會
學校自我檢核階段	7 月至 8 月	受檢核學校進行自我檢核，提交自我檢核表及佐證資料
審查委員線上 審查作業階段	9 月	進行審查團隊說明會議
	9 月至 10 月	審查團隊進行線上審查
結果決定階段	10 月	進行審查結果確認
	11 月	受檢核學校提出申復
	11 月	審查團隊完成申復意見處理
	11 月	彙整檢核結果予教育部
	12 月底	教育部完成審查結果報告書及決定結果運用

註：檢核時程表於今年實施計畫核定後，按實際需求日數進行調整，並以正式公文發布為準。

檢核結果

一、檢核成績計算

檢核項目 一、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現況 (100 分)、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現況 (100 分) 與 三、校園災害管理現況 (100 分)，各檢核項目內包括基本法規 70 分(應達成檢核項目)、執行成效 20 分與特色評分 10 分，各項合計 100 分。

若學校環境屬性，依法無需辦理檢核項目一至三或其檢核細項及其他特殊原因，經本部同意者，請學校提出證明或說明，該校檢核項目或檢核細項得免予填寫與不計分；該檢核項目或檢核細項之分數，扣除執行成效與特色評分外，依比例調整應達成檢核項目為 70 分計算（取至小數點後第 1 位數，以小數點後第 2 位數四捨五入）。

檢核結果

表 3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

審查結果報告書初稿（格式）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 ____年審查結果報告書初稿				
學校名稱				
審查結果說明				
檢核項目	檢核細項	委員意見	單項檢核項目分數	審查結果
一、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現況				☐ 通過 ☐ 待改進
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現況				☐ 通過 ☐ 待改進
三、校園災害管理現況				☐ 通過 ☐ 待改進
重點追蹤輔導	☐ 免輔導 ☐ 接受重點追蹤輔導 ☐ 專案重點追蹤輔導(檢核項目有二項以上待改進者) ☐ 單項重點追蹤輔導(單項檢核項目待改進者) ☐ 一、環境保護及能資源管理 ☐ 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 三、校園災害管理			

重點追蹤輔導

本部針對檢核結果具進步空間者進行重點追蹤輔導，分為**專案重點追蹤輔導對象**及**單項重點追蹤輔導對象**。

一、專案重點追蹤輔導對象

檢核項目之審查結果有二項以上「待改進」者（總分未達 70 分），列為專案重點追蹤輔導對象，次一年度應接受本部專案輔導。

二、單項重點追蹤輔導對象

檢核項目之審查結果有任一檢核項目「待改進」者(總分未達 70 分)者，列為單項重點追蹤輔導對象，或提出個別需求之學校，續以追蹤輔導，以確實掌握執行進度及後續成效。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校園災害管理現況填表說明(附錄B-75~83)

檢核實施計畫—附錄B

三、校園災害管理現況

(建議提供佐證包括圖文說明與具體作為)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1.建立學校災害管理組織架構，設立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運作「平時階段」與「應變階段」之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敘明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名稱(如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校安中心等)與行政層級，編制組織圖、配置人員及職務分工等；並檢附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應包含「平時階段」與「應變階段」。平時得納入校級相關會議辦理，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與災時應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 事故發生時，緊急應變小組或緊急應變任務分工，應明確列出指揮官、指揮官代理人、發言人、各分組負責人員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 媒體與家長係學校災害防救關鍵且重要之利害關係人，建議應變體系組織中應有專責回應與聯繫之編組。
2.每學期召開會議討論校園防災工作，會議紀錄含校園防災工作四階段各工作事項。	每學期召開校園防災相關工作會報，明確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相關業務的負責處室與聯絡清單。 檢附負責(協助)單位之佐證及佐證近1年各學期會議紀錄(含簽到表)。會議內容除防疫相關外，應涵蓋校園災害防救之「減災」、「整備」、「應變」與「復原」等工作事項，並符合學校環境及災害潛勢特性。 建議針對意外災害事件，深入檢討原因並採取改進作為。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應以學校為計畫主體，依照教育部 109 年 7 月 10 日臺教資(六)1090081678 號函訂定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架構，每 2 年至少修訂 1 次(或如有變動則須修訂抽換)。 檢附完整「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並本校校長核可，以及提供全校檢閱。 依依據「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為減少災害發生或防止災害擴大，平時應依權責實施災害防救計畫之擬訂、經費編列、執行及檢討。學校應檢附「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有關計畫範本可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網站下方檔案下載「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撰寫指引」。
3.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	應依據防災法 22 條規定，每年應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GIS 圖畫」，套疊學校校址與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預先防範可能災害，減少人員傷亡及財產損失。參考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 2.5 節災害潛勢圖撰寫指引來製作。 學校應調查彙整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包含發生時間、災害類型、發生地點、災害規模及簡述、人員傷亡、財務/設備損失及災情處理情形等。 確實依規定辦理平時及應變階段任務編組及工作分配(參照範本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表 2.8.2 緊急應變任務分工表)。建議防災人員編組表之人員，宜用姓名列而非職稱，重要防災專業人員電話應以行動電話填寫，而非以分機號碼。 若校區距離遙遠，應變階段編組宜分開 2 組人員編組。 因應不同災害，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規劃避難疏散路徑並

附錄 B-75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4.編撰「消防防護計畫」	設置引導人員。 規劃宿舍夜間應變機制及通報流程；規劃宿舍夜間人員緊急召回順序表(應有學校一級主管或可於災時指揮決策人員之召回的規劃，參照範本表 2.9 宿舍夜間人員緊急召回順序表)及宿舍夜間應變階段人員任務分工表(應有緊急應變小組編制規劃，包含指揮官、通報、疏散引導、安全防護、檢校與緊急醫療等，參照表 2.10 宿舍夜間應變階段人員任務分工表)。 評估氣候變遷之極端天氣事件對學校防災工作之影響，並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預為因應。 相關法規/公告/其他： 「災害防救法」 第 22 條「為減少災害發生或防止災害擴大，各級政府平時應依權責實施下列減災事項：一、災害防救計畫之擬訂、經費編列、執行及檢討。二、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及觀念宣導。三、災害防救科技之研發或應用。四、治山、防洪及其他國土保全。五、老舊建築物、重要公共建築物與災害防救設施、設備之檢查、補強、維護及都市災害防救機能之改善。六、災害防救上必要之氣象、地質、水文與其他相關資料之觀測、蒐集、分析及建置。七、災害潛勢、危險度、現況模擬與風險評估之調查分析，及適時公布其結果。八、地方政府及公共事業有關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之訂定。九、災害防救團體、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之促進、輔導、協助及獎勵。十、災害保險之規劃及推動。十一、有關弱勢族群災害防救援助必要事項。十二、災害防救資訊網路之建立、交流及國際合作。十三、其他減災相關事項。」 檢附一棟完整「消防防護計畫」與建築物「消防防護計畫」清單。 依「消防法」第 13 條及「消防法施行細則」第 5 條「消防防護計畫」應包括下列事項：(1)自衛消防編組：員工在 10 人以上者，至少編組滅火班、通報班及避難引導班；員工在 50 人以上者，應增編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2)防火巡查巡檢：每月至少檢查一次，檢查結果遇有缺失，應報告管理權人立即改善。(3)消防安全設備之規劃訓練(含避難演練)。(4)火災及其他災害發生時之滅火行動、通報聯絡及避難引導等。(5)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每半年至少應舉辦一次，每次不得少於 4 小時，並應事先通報當地消防機關。(6)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7)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8)防止縱火措施。(9)場所之位置圖、逃生避難圖及平面圖。(10)其他防災應變上之必要事項。(11)遇有增建、改建、室內裝修施工時，應另定「消防防護計畫」，以監督施工單位用火、用電情形。 「消防防護計畫」新選任防火管理人或異動、管理權人更換、編組人員大幅異動時，需重新修訂，檢附消防防護計畫之附表一防火管理人(適用)、異動提報表。 宿舍設置廣播設備及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應依其容器、裝載及搬運方式進行安

附錄 B-76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5.檢核「消防防護計畫」	全搬運；達管制量時，應在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以安全方法進行儲存或處理。各類公共危險物品之種類、分級及管制量，請參考「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之附表一。 校園運作化學物質之實(試)驗室、實驗室、工廠等場所，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請參閱第 198 條內文)，應選擇適當之滅火設備，請依學校現況勾選，並檢附公共危險物品種類清單與滅火設備相關設置紀錄(例如應針對運作化學物質之實(試)驗室、實驗室、工廠等場所提供滅火設備設置位置圖等)佐證。 相關法規/公告/其他： 「消防法」 第 6 條「本法所定各類場所之管理權人對其實際支配管理之場所，應設置並維護其消防安全設備；場所之分類及消防安全設備設置之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 13 條「一定規模以上之建築物，應由管理權人適用防火管理人，實其訂定消防防護計畫。前項一定規模以上之建築物，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第 1 項建築物遇有增建、改建、修建、變更使用或室內裝修施工致影響原有系統式消防安全設備功能時，其管理權人應書面防火管理人另定其中消防防護計畫，第 1 項及前項消防防護計畫，均應由管理權人報請建築物所在地主管機關備查，並依該計畫執行有關防火管理上必要之業務。」 第 15 條「公共危險物品與可燃性高壓氣體應依其容器、裝載及搬運方式進行安全搬運；達管制量時，應在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以安全方法進行儲存或處理。」 第 21-1 條「消防指揮人員檢收工廠、儲存化學品之倉庫或儲存場所及一定規模以上之實驗室或倉庫火災時，其管理權人應依下列規定辦理：一、提供場所平面配置圖及檢核必要資訊。二、提供該場所化學品之種類、數量、位置平面配置圖及檢核必要資訊。三、前二款之必要資訊，應依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更新上傳至指定之網路平臺。四、立即指派專人至現場並協助救災。」 第 21-2 條「工廠、儲存化學品之倉庫及儲存場所之管理權人對於具有危害性之化學品，應於該場所明顯位置，設置危害風險標示板；危害風險有變動時，並應即時更新。」 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場所 「下列不屬於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應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場所，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一、托嬰中心。二、早期療育機構。三、安置及教養機構。四、居家護理機構。五、護理之家。六、產後護理機構。七、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八、幼兒園(含改制前之托兒所)。九、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及中心(含改制前之課後托育中心)。十、寄宿舍。」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附錄 B-77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校園災害管理現況填表說明(附錄B-75~83)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第3條「公共危險物品之範圍及分類如下：一、第一類：氧化性固體。二、第二類：易燃固體。三、第三類：發火性液體、發火性固體及禁水性物質。四、第四類：易燃液體及可燃液體。五、第五類：自反應物質及有機過氧化物。六、第六類：氧化性液體。前項各類公共危險物品之種類、分級及管制量如附表一」。 —第9條「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之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其消防安全設備之設置，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 —第18條「所列之場所，應就水霧、泡沫、乾粉、二氧化碳滅火設備等選擇設置之。但外牆開口面積(常時開放部分)達該層樓地板面積15%以上者，上列滅火設備得採移動式設置」。 —第198條「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及爆竹煙火場所，應依下表選擇適當之滅火設備」(請至線上詳閱完整條文檔案)。 ·滅火器認可基準 —請參考網址 https://girls.moi.gov.tw/LawContent.aspx?id=FL045453。
5.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防護團防災演練執行作為	檢附完整「民防團際基本訓練實施計畫」。 檢附基本訓練、常年訓練佐證，提供最近訓練年度、圖文說明與具體作為。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務辦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應編組學校防護團(以下簡稱防護團)，防護團教育訓練區分如下： 一、基本訓練：防護團編組完成或新編人員，應實施8小時基本訓練。 二、常年訓練：防護團編組成員全員參加，每年度實施2次常年訓練，每次以4小時為原則。
(1)策訂年度防護團實施計畫	
(2)防護團編組完成或新編人員，應實施8小時基本訓練	
(3)防護團編組成員全員參加常年訓練，每年度實施2次，每次以4小時為原則	
6.公告及張貼校園災害應變、通報流程，並辦理教育訓練	具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啟動機制、應變及通報流程，並依據各應變分組進行災時之工作。 ·具備重傷外送之機制。 ·檢附上述公告、張貼佐證，並辦理教育訓練，建議公告渠道多元化。
7.編列災害防救業務經費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投入災害防救相關工作。 ·經費涵蓋軟硬體、硬體包含：校內滅災、整備之工程改善、設施、器具、設備；軟體包含：防災增能研習課程、講座、教育訓練等。 ·請檢附學校預算表之經費、預算書或具他可佐證之證明文件。
8.建立心理諮商輔導資源表	確實整備心理衛生與輔導資源網絡。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調查學校鄰近諮商與輔導資源(如心理衛生工作者、心理諮商單位)，且可依災害不同時期尋找適合單位。結合學校及區域之諮商與輔導資源(如專業諮商輔導機構、精神科醫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社會工作師等)並善加運用。

附錄 B-78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9.擬定災害應變通報教學及學生復課、補課計畫	擬定災害應變通報教學及建立學生復課、補課計畫，並安排補課時程、授課地點及授課教師。 ·除因應疫情之相關計畫外，建議針對不同災害類別進行規劃。
(二)安全學習設施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1.評估校園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	·校園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評估，包含：加油站、危險場所與設施(如：石化設施、變電所、高壓電塔、電波發射臺、軍事要塞等)、交通要道流量、無人看守水域等。 ·調查校園內易致災點，包含：偏遠教室、儲藏室、地下室、兩後漏溝走廊、實驗室及廚房等，建議檢附人員實地踏勘評估資料。 ·學校鄰近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應從過去災例中盤點進一步分析評估，如交通事故、火災、跟蹤等，強化設施(燈光)及標示，以利學生知悉。
2.建立校園環境與設備檢查機制	·每學期開學前，至少進行1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對校園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針對調查出危險項目進行改善，並定期追蹤改善進度。 ·建立損壞設施、設備檢查機制，調查災情，提報檢修預算與追蹤進度。
(1)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	
(2)損壞設施、設備定期檢查機制	
3.校舍安全調查	·檢附最近一次(五年內)校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與校舍安全(管理)改善紀錄等佐證。 ·巨災：對校舍安全產生嚴重影響的災害事件。 ·各項建物及設施定期檢查。 ·校舍興建、修繕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欄杆、牆壁、樓地板是否有裂縫、漏水。 ·混凝土剝裂、鋼筋是否有外露現象。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 ·門、窗是否變形、玻璃是否破損。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寬度是否有明顯改變。 ·邊坡及擋土牆 ·依大專校院適用「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應辦理校舍安全(管理)改善紀錄，格式、內容與調查及檢核項目，可參考前開手冊及計畫書，視學校校園(舍)環境情況調整。 ·依據校舍安全檢查(管理檢核表)調查結果，提出後續改善紀錄、方式、改善進度。 ·※學校有另外專案進行校舍檢查計畫者，得檢附該計畫報告書代替本項之全部內容。
(1)每學期或巨災後校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2)校舍安全(管理)改善紀錄	
4.製作校園防災地圖	·製作校園防災地圖，依據教育部公布之「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製作防災地圖的學校在緊急災害事件發生時，教職員工生避難疏散方向之重要依據，應具備易懂、易操作之功能。 ·有關校園防災地圖範本可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附錄 B-79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 網站下方檔案下載「防災地圖範例版型」。
5.宿舍結構安全調查	·檢附最近一次(5年內)宿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與宿舍安全(管理)改善紀錄等佐證。 ·巨災：對校舍安全產生嚴重影響的災害事件。 ·宿舍定期檢查。 ·宿舍興建、修繕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欄杆、牆壁、樓地板是否有裂縫、漏水。 ·混凝土剝裂、鋼筋是否有外露現象。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 ·門、窗是否變形、玻璃是否破損。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寬度是否有明顯改變。 ·針對宿舍結構安全檢查進行後續改善 ·依大專校院適用「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應辦理校舍安全(管理)改善紀錄，格式、內容與調查及檢核項目，可參考前開手冊及計畫書，視學校校園(舍)環境情況調整。 ·依據宿舍安全檢查(管理檢核表)調查結果，提出後續改善紀錄、方式、改善進度。 ·※學校有另外專案進行校舍檢查計畫者，得檢附該計畫報告書代替本項之全部內容。
(1)每學期或巨災後宿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2)針對宿舍結構安全檢查進行後續改善	
6.公告及張貼宿舍疏散避難地圖	·依據宿舍平面圖繪製疏散避難路線，並必須分段分樓層繪製。
7.設定宿舍防災設施整備清單	·依據宿舍安全應變需求，設定防災設施整備清單(如緊急照明、求救按鈕、緩降機等)，包含：品項、數量、位置與保管人等。 ·建議應分棟列清單管理。
8.各類災害整備器材器具設備清單與檢點紀錄	·檢附整備災害應變器材清單與檢點紀錄，確保相關器材正常運作。 ·清單應包括安全管制用具及資訊通訊器材、天然災害應變器材，且應確認各校各項器材品項、數量、存放位置、保管人、檢查結果、標註設施地點(若有圖資更佳)。 ·常見災害類型之設施設備參考： (1)地震防災設施設備，包含安全帽、警示指揮棒、反光型指揮背心、無線電對講機、逃生救助袋等。 (2)淹水災害設施設備，包含抽水機、發電機、不斷電設備、檢修搶救工具(檢核時可能用到之器材)等。 (3)火災災害設施設備，包含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等。 (4)旱災災害設施設備，包含內溝溝(雨水貯留利用系統)、水塔(含蓄水池)等。 (5)疾病災害設施設備，包含：口罩、酒精、消毒水、溫度計、隔離室(提供發燒師生暫時休息使用)等。 ·將全校場域之災害應變相關器材納入清單，區分不同校區資料。 ·各類災害整備器材器具設備清單請參照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3.3.1節災害應變器材整備。範例如下，學校應依在地災害潛勢情形，進行整備工作：

附錄 B-80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校園災害管理現況填表說明(附錄B-75~83)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1)檢修檢救工具：抽水機、發電機、破壞工具、挖掘工具、鏈鋸等。 (2)安全管制用工具：夜間警示燈、警示指揮棒、反光型指揮背心。 (3)通訊聯絡工具：無線電、手機、收音機。 (4)疏散用品：緊急救護搬運椅、備用緊急輪椅、逃生救助袋。 (5)臨時收容用品：備用電池、防災食品、帳篷、睡袋。 *若校園遠端建議增設求救鈴。
9.緊急救護用品清單與檢點紀錄	*檢附全校緊急救護用品清單(品項、數量、位置與保管人等)與檢點紀錄，區分不同校區資料。 緊急救護用品包括擔架、AED、急救箱、氧氣筒、保暖用大毛毯、骨折固定板、三角繃帶、冷(熱)敷袋、耳溫槍、醫用口罩、酒精、消毒水。學校位置偏遠者，應規劃後送準備機制。 *清單應每月檢測與查核，並應登錄購置日期及保存年限。

(三)執行成效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學校可擇優選擇執行成效各檢核指標中，最具執行成效之檢核指標進行提報，各檢核指標之文字說明請精簡 300 字內，並提供相關佐證；委員依學校提報資料進行檢視，就學校具有執行成效者進行評分。	
1.辦理全校常態性災害防救演練	*擬定災害防救演練計畫(含脚本)，並於演練後召開檢討會議。 *辦理災害防救演練，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擬定災害防救演練，並結合教師、學生、社區等資源實施完整實兵演練。 *各項防災演練可配合脚本設計，合併辦理。
2.辦理實驗室(或實習工廠、設計工廠)複合型、化學災害常態性災害防救演練	*明確掌握實驗室(或實習工廠、設計工廠)在各類災害下的致災因子。 *明確訂定通報程序。 *擬定實驗室防災演練計畫。 *演練後召開確實檢討會議並有改善計畫。 *確實掌握校園內化學物質存放位置及具在各類災害下的致災因子。 *無論校內或校外發生化學品洩漏或校外工廠發生火災、爆炸，化學物質或濃煙飄向學校時，應啟動應變程序，立即通報政府防救災單位，取得相關資訊。若依據當時風向，學校位於上風處，則視狀況決定是否全校停課，並立即疏散(以免風向改變，或災害擴大)。若依據當時風向學校位於下風處，則全校師生立即進入室內暫時避難，清點人數，通報災情，聯繫主管機關，瞭解狀況，必要時請求支援，全校師生疏散。
3.訂定化學品貯存櫃相關防震措施	*妥善貯存化學藥品及固定藥品櫃，如利用 L 型金屬零件及螺絲將化學藥品櫃固定於堅固牆面或柱面。 *加強落實實驗室化學藥品使用及貯存安全，例如藥品櫃內的藥品置於承接盆內、開放式藥品櫃加裝玻璃門或護欄。
4.辦理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演練	(1)設定參與人數及規模(含演練面向、廣度等) 邀集校內各處室教職員工與學生代表召開研商會議，研訂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或其他說明替代文件，以複合型災害進行規劃(如地震引起學校實驗室火災或毒化物外洩)。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學校針對教職員工生應完成全校應變演練，或各樓層、各棟小規模演練。 *演練動作確實，就地掩蔽及疏散相關演練的知識與技能，明確避開致災因子並有效自我保護。 *對每年或每次演練缺失檢核會議並改進。 *配合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於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並納入校內行事曆。 (2)上傳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演練成果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至「防災教育資訊網」網站，將演練成果上傳。
5.規劃師生災時臨時收容空間(無障礙設施)	*擬定學校師生臨時收容計畫，規劃師生災時臨時收容空間(無障礙設施)；相關規劃應包含指揮(服務)中心、緊急物資儲備場所、醫療場所、收容空間等。 *購置至少 3 天份之臨時收容所需儲備物資，包含飲用水、食物、睡袋等。 *臨時收容所應考量災害種類，災害狀況選擇室外或室內安全、舒適、便利之場所。 *緊急物資儲備場所亦可與地方政府簽約，做為地方社區民眾收容避難場所，為大學社會責任 USR 具體表現，建議宜朝向長期編列經費管理、內部物資管理之系統化。 *臨時收容空間不含防空避難空間。
6.辦理定期全校教職員工生防災教育及防災技能與技能培訓	*透過教學觀察、融入教學等方式加強辦理全校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等相關教育訓練活動(如開設防災教育通識課程)，亦可辦理相關專題演講或創新活動或相關技能培訓(建議搭配活動後課後評量)等，請檢附相關照片與說明(如辦理時間、人數等)。 *定期安排教職員工擇定適合之場域並與具專業專長人員(如消防人員、救護人員等)共同參與消防滅火、CPR、AED 等相關課程。 *教職員工參與災害管理概念、其他各類災害防救通則概念等之課程。 *學生學習災害防救相關知識。 示例如：災害類型、來源與規模、社區脆弱度、學校能量、學校與周邊區域之災害風險與歷史、減少災害風險、教室安全、戶外活動安全、水域安全、交通安全；或讓學生學習校園防災之基本知識與技能，並引導學生進行批判性思考與判斷原則教育。 *建議在社區公益服務活動時，融入防災教育。
7.推動學校與地方救援單位合作	*推動學校與地方救援單位合作及支援計畫，如紅十字會、救難協會、義消、災害防救組織等，擴增消防分隊、醫院、自來水、電力、瓦斯及民間救援團體和衛生機關為支援合作單位，協助學校執行防災事宜，如參與培訓、課程、演練、會議等。
8.推廣智慧防災科技運用	*建立數位化、多元化通報系統(如社群軟體、APP)。 *於災害防救等相關教育訓練活動使用 VR(虛擬實境)或 AR(擴增實境)等智慧科技進行災害模擬、分析及應用。 *推廣防災相關 APP、即時通訊軟體與社群網路。 *運用無人航空載具(Unmanned Aerial Vehicle, UAV)總結相關演練作為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等。 *建立發生災害時的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軟體、簡訊等)，確保災時能及時與學校、家人或朋友聯繫。學校也能即時掌握災時學生是否安全。
9.提升住宿生及貧困生防災相關知識	*辦理校內住宿生災害防救相關教育訓練活動。 *配合貧困生訪視，辦理災害防救相關宣導。
10.結合大學社會責任(USR)推廣防災教育	*學校與院系將專業科研成果轉化為防災知識與技能，結合在地化災害情境，提供適性教育教材。 *結合大學社會責任推動社區防災工作。 *協助高中以下學校推廣防災教育。 *協助弱勢族群災害防救援助。
11.因應氣候變遷落實調適防災作為，以強化校園韌性耐災能力	*因應當前氣候變遷衍生極端天氣事件產生之高溫、短延時強降雨、乾旱等天然災害，規劃學校氣候變遷調適作為，以強化校園韌性耐災能力。
12.災害保險之規劃及推動	*針對建築物進行相關災害之保險規劃。 *針對學生進行相關災害之保險規劃及推動。

(四)特色評分

檢核指標	填表說明
災害管理特別績效或創新作法	*除前述所列檢核指標外，提供其他相關各類特別績效或創新作法，如國際接軌(呼應仙台減災綱領、永續發展目標(SDGs)、永續發展教育(ESD)等各項倡議、學校管理階層的積極參與、組織設置與量能提升、經費分配運用特別作法、自主性辦理無預警演練紀錄、學校(或教職員工)獲得政府機關(構)或具公信力民間機構頒發之獎項或具實用性之創新作為。 *國際交流與學習(防災教育活動相關)，簽訂合作協定與機制等。 *校園防災工作將學生納入編組，或學生共同參與或推廣防災士培訓。 *其他(得自行敘明)。

111年各校共通性問題審查意見彙整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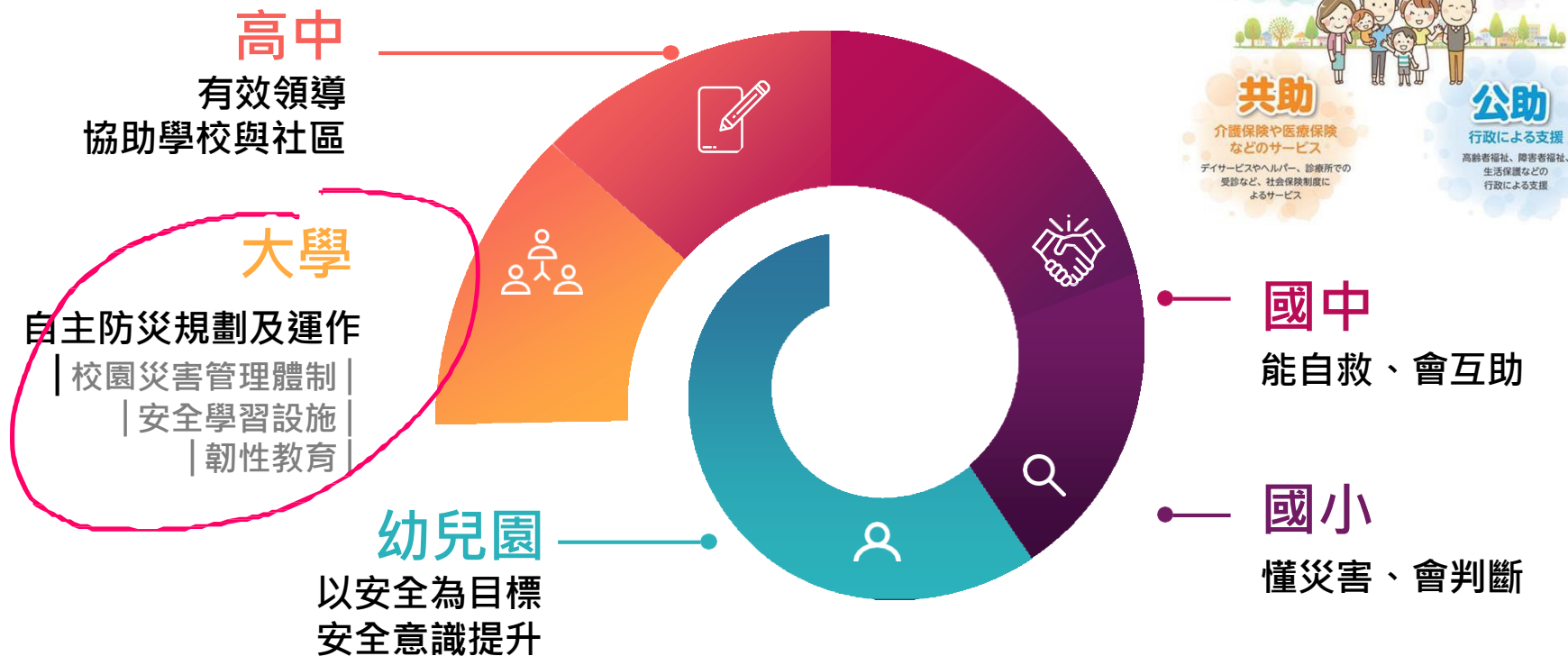
111年各校共通性問題審查意見彙整(檢核項目三)

檢核細項	檢核指標	常見問題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1.建立學校災害管理組織架構,設立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運作「平時階段」與「應變階段」之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 媒體與家長是學校災害防救的關鍵且重要之利害關係人,建議應變體系組織中應有專責回應與聯繫之編組。 - 檢附佐證只有緊急應變處理要點,缺乏「平時階段」之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2.每學期召開會議討論校園防災工作,會議記錄含校園防災工作四階段各工作事項	檢附會議名稱、參與單位、會議紀錄等,但近年發生多起災害意外,校園防災非只是防疫會議,建議學校應深入檢討原因並採取策進作為。
	3(1)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	- 建議防災人員編組表人員,宜用「姓名」而非「職稱」,重要防災業管人員電話應以「行動電話」填寫,而非以分機號碼。 - 檢附非新版計畫或計畫書屬草案。
	3(2)確實掌握災害潛勢	- 潛勢圖資難以閱讀。 - 應檢附增列客觀災害潛勢圖資,非主觀敘述之潛在災害說明。
	3(5)編撰宿舍夜間應變規劃	- 未對宿舍夜間應變規劃。 - 提供管理要點,但夜間應變部分仍須加強。
	5(2)策訂各年度青年動員服勤準備執行計畫	檢附佐證未完整,如所提防護團執行計畫主要為教育訓練之實施。
	5(3)防護團整備完成或新編人員,應實施8小時基本訓練	說明不足。
	6.公告及張貼校園災害應變、通報流程,並辦理教育訓練	建議未來公告之渠道應更為多元。
	7.編列災害防救業務經費	- 除消防外仍應投注其他防災經費。 - 僅檢附花木修剪整理、校園監視器部分,維護費與災害防救業務費仍宜有所區隔。
	1.評估校園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	- 校園周邊環境複雜,僅檢附人為災害潛勢調查及檢核結果,但未檢附人員實地踏勘評估資料。 - 僅檢附求救鈴設置地點,佐證未完整。
(二)安全學習設施	2(1)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	- 校園周邊環境複雜,未有現地勘查評估資料。 - 建議補充「校園環境」面向安全維護與評估項目。
	2(2)損壞設施、設備定期勘查機制	僅提供相關電梯設備「發電機設備定期維護合約」,建議補充「校園環境」面向安全維護與評估項目。

檢核細項	檢核指標	常見問題
	3(1)每學期或巨災後校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提供95年耐震能力評估,時間過久,建議補充修正。
	4(1)每學期及巨災後宿舍安全檢查表(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提供95年耐震能力評估,時間過久,建議補充修正。
	4(2)針對宿舍結構安全檢查進行後續改善	- 改善說明不足。 - 檢附102年度校舍耐震及補強工程,但時間隔較久,需說明自102年至110年是否校區未遇重大地震,校舍均無損傷。 - 提供96-99年補強費用,建議更新。
	6.設定宿舍防災設施整備清單	檢附佐證器材僅有對講機(緊急照明、求救按鈕、緩降機亦應列入)略為欠缺。

資料來源：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
111年各校共通性問題審查意見彙整(檢核項目三)2023年6月1日。

建構韌性防災校園



02. 填報指標說明

災害管理相關 指標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 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名稱
-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 定期召開校園防災相關工作會報
- 災害預防與應變計畫
-

(二)安全學習設施

- 評估校園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
- 校舍安全調查
- 整備災害應變器材清單
- 救護用品清單
-

(三)執行成效

- 災害防救演練
- 防災教育知能與技能培訓
- 學校與地方救援單位合作
- 智慧防災科技運用
-

(四)特色評分

- 災害管理特別績效或創新作法
- 國際交流與學習，簽訂合作協定與機制
- 校園防災工作將學生納入編組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 ☐ 1. 建立學校災害管理組織架構，設立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如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或其他工作小組，運作「平時階段」與「應變階段」之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 ☐ 2. 每學期召開校園防災相關工作會報
- ☐ 3. 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5)
- ☐ 4. 編撰「消防防護計畫」(6)
- ☐ 5. 校園防護團防災演練執行作為 (3)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
- ☐ 6. 公告及張貼校園災害應變、通報流程，並辦理教育訓練
- ☐ 7. 編列災害防救業務經費
- ☐ 8. 建立心理諮商輔導資源表 (2)
- ☐ 9. 擬定災害應變遠距教學及學生復課、補課計畫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建立學校災害管理組織架構

- ✓ 填報**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名稱**與**行政層級**(如,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校安中心等)與行政層級。
- ✓ **檢附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如, 編制組織圖、配置人員及職務分工等)。
- ✓ 明確列出**指揮官**、**指揮官代理人**、**發言人**、各分組負責人員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
- ✓ 檢附設置校內災害防救專責單位之佐證(要點宜有通過學校行政會議日期)。

每學期召開校園防災相關工作會報

- ✓ 校長擔任召集人, 適當主管擔任執行長, 各處室首長為當然委員, 遴選聘任委員若干人, 由執行長遴選學校相關專長教師, 簽請校長聘任之。
- ✓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應包含**平時階段**與**應變階段**。
- ✓ 每學期開會**1次**進行校園防災工作會報, 必要時在颱風或其他災害發生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檢附會議紀錄, 會議內容應涵蓋「**減災**」、「**整備**」、「**應變**」與「**復原**」等工作事項, 並依學校環境及災害特性調整。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災害預防與應變計畫

1. 檢附完整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每2年至少修訂1次)，簽奉校長核可，以及提供全校檢閱，尚未有完整計畫者(有可能酌減分數)，請檢附完整「消防防護計畫」與「民防團隊基本訓練實施計畫」、「青年服勤動員準備執行計畫」。
2. 請以學校所涉及並能主導者為主要考量，訂定學校可執行、應執行之計畫，而相關工作內容要明確，並據以落實執行與考核。



有關「**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範本**」可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NewInfo>) 首頁右上角登入區，輸入帳號密碼登入後至防災校園專區下載。

3. 教職員工人數在50人(含)以上時：災時應設有**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緊急救護組**。
4.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任務編組：**宜有代理人制度與“發言人”、“新聞處理人員”**。

媒體與家長為學校災害防救關鍵且重要利害關係人，**應變體系組織應有專責回應與聯繫之編組**。

(一)校園災害管理體制

災害預防與應變計畫

5. 主責單位處室：**主要規劃及彙整**其他處室配合提供或撰寫涉及業務所掌的內容。
6. **應變架構、人員編組、任務職掌**應考量學校內實際運作情形而加以配合。建議防災人員編組表之人員，宜用姓名而非職稱，重要災防業管人員電話應以行動電話填寫，而非以分機號碼。
7. 請針對相關工作負責人員，給予**教育訓練**，適時給予肯定，使其能勝任。
8. 與學校各**行政人員、教師及學生**，共同研擬符合學校現況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9. 因應不同災害，**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規劃避難疏散路徑並設置引導人員。
10. **規劃宿舍夜間應變機制及通報流程**：
：規劃宿舍夜間人員緊急召回順序表、宿舍夜間應變階段人員任務分配。
。

← → ↺ 📄 disaster.moe.edu.tw/WebMoelInfo/NewInfo ☆ ⬇️ Ⓞ 完成更新 ⋮

 **防災教育資訊網**
Disaster Risk Reduction Education

計畫公告 教學資源 最新消息 年度活動 特色防災校園 花路米電子報 電子書 數位遊戲專區

2024.04.30

災害應變參考程序手冊-颱風+水災+土石流

 教育部資源

2024.02.07

環境及防災遊學課程路線(112年舊版)

 教育部資源

2023.10.11

「地震災害」線上遊戲「全城啟動」

 教育部資源

↓ 檔案下載

防災地圖範例版型

校園防災計畫書撰寫指引

家庭防災卡填寫說明

查看全部資源 >

f
LINE
YouTube
Instagram
eOU 教育雲

〈學校全銜〉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撰寫指引】

使用對象	→ 國民小學（含附設幼兒園）、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高職）、大專校院。
目的	→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主要分為【本文】及【附件】2部分，每2年至少修訂1次，部分文件每學期或每學年度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 → 【本文】係為學校在執行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各階段之工作內容與資訊。【附件】空白表單係提供更換【本文】內頁之用，不需填寫。 → 【撰寫指引】協助使用者了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製作目的、填寫方式和注意事項。學校應依實際狀況和需求撰寫校園災害防救計畫，避免直接使用「參考」文字或範例。
注意事項	→ 【本文】應印製紙本，單面印刷，以活頁方式裝訂成冊，便於定期更新內文及部分表格，並於封面註記印製數量、持有人，各持有人應於防災演練、緊急情況時實際使用。學校應依實際狀況調整或刪除標註紅字部分，並於定稿後全文設定黑字。 → 【附件】依學校需求印製，單面印刷，以活頁方式裝訂成冊。 → 完成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後，僅需上傳【本文】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各縣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審查亦僅需審查【本文】。

中華民國○○○年○○月○○日

從「災害管理」**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4階段，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



成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研擬推動小組。



計畫內容應涵蓋校園可能面臨之**災害類型與各災害管理階段**。



01

確立災害防救對策與措施之基本方向：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為學校推動災害防救業務之**綱要計畫**，以學校所在區域為範圍，屬於大方向、原則性、整體性之規劃。



02

03

掌握學校災害特性進行**學校災害潛勢評估**。



04

05

應協調整合學校相關處室之災害防救業務與經費應用。



06

運用災害防救相關資料與資訊

07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



08

建立校園災害防救計畫自評機制。



09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應考量該校特殊師生之需求，審慎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編撰內容。



10

各級學校編撰與執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時，應與學校災害防救教育內容結合，藉由教學、災害演練等學生參與過程，強化校園災害防救功能。



11

應與政府單位之規定相互配合：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所需之各項內容，應配合政府單位(消防局、教育局、社會局、工務局等)之相關規定，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中。



1. 修訂日期：該版本最後定稿日期。(每2年至少修訂1次，或如有變動則須修訂抽換)
2. 防災業務及校長核章：防災業務負責人和校長確認後核章。
3. 由防災業務負責人統籌撰寫與更新相關事宜，相關單位/人員協助提供相關資料和資訊。
4. 當次修改版本，會簽各相關單位/人員並呈校長核章，掃描檔置於「附件4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簽核掃描檔」。

版本	修訂日期	防災業務核章	校長核章	防災工作會報日期
1	108.09.11	核章	核章	108.09.18
2				
3				
4				
5				
6				
7				
8				
9				
10				

註：1. 每2年至少修訂1次，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並於本表註記。
 2.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不須於本表中填寫。

校園基本資料

1. 資料應隨時修正。
2. 全校師生總人數及各年級學生數請依該年度修正。

第2篇 學校概況

2.1 校園基本資料

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平時應定期檢查、更新校園基本資料〔表 2.1〕，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以利災時各司其職，迅速應變與決策。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校園周邊道路圖〔圖 2.1〕，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2.3 校園平面配置

校園平面配置圖〔圖 2.2〕，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3. 學校概況資料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參考）

學校全銜（分校/分班）		苗栗縣西湖鄉西湖國民小學（瑞湖分校）			
地 址		苗栗縣西湖鄉四湖村老屋 16 號			
人 員 資 料		姓名	職稱	手機	電子信箱
校 長		林國正	—	0912-345678	1234@edu.tw
分 校 / 分 班 主 任		陳三芳	—	0913-345678	1234@edu.tw
防災業務負責人 1		陳三芳	分校主任	0914-345678	1234@edu.tw
防災業務負責人 2		王大明	組長	0912-345678	1234@edu.tw
班 級 數	共 5 班			教 職 員 工 人 數	10
	☐ 含附設幼兒園__班			學 生 人 數	一 般 學 生 身心障礙學生
	☐ 含分數式資源班__班				
	☐ 含集中式特教班__班				
志 工 人 數		0		自 有	0
住宿管理員人數		0		交 通 車 數 量	外 包 廠 商
					0

本校及分校/分班相對位置圖



註：得依需求調整、刪減、增加欄位文字；若無分校/分班，可刪除「本校及分校/分班相對位置圖」此列。

建築物資料

- 針對學校每棟建築物、廚房、與實驗室(含職業類科教室)進行現況調查。
- 平面圖可利用學校消防平面圖或建築物規劃設計圖呈現，以清晰可識別各空間名稱、走廊、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緩降機等位置。
- 因各棟之各樓層空間規劃可能不同，應具體呈現。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參考)

建築物名稱	思源樓	總棟數—編號	2—1
填表日期	108 年 5 月 28 日	填表人	陳俊宏
避難場所	☐ 否 ☒ 是 類別：_____	建造年代	民國 62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_____	地面樓層數	2 樓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地下樓層數	0 樓
安全檢查表	☐ 無 ☒ 有，檢核日期：108 年 5 月 10 日		
補強工程	☐ 無 ☐ 有，補強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驗收合格日)		
構造形式	☒ 磚構造 ☐ 木構造 ☐ 鋼構造 (SC) ☐ 鋼筋混凝土構造 (RC) ☐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SRC) ☐ 其他：_____		
基本資料	平時用途 (可複選) ☒ 教室 ☒ 辦公室 ☒ 會議室 ☐ 健康中心 ☒ 盥洗室 (含廁所) ☒ 寢室 ☐ 觀察室 ☐ 圖書室 ☐ 活動中心 ☐ 教保準備室 ☐ 廚房 ☐ 配膳室 ☒ 檔案室 ☐ 演藝廳 ☐ 生態教學園區 ☐ 餐廳 ☐ 水療室 ☐ 游泳池 ☐ 練琴室 ☐ 專業資源中心 ☐ 牙科 ☐ 室內活動室 ☐ 室內遊戲空間 ☒ 室內儲藏空間 ☐ 機房 ☒ 資源回收區 ☐ 室外活動空間 ☒ 室外儲藏空間 ☐ 實習工場，類別：_____ ☐ 專科教室，類別：_____ ☐ 專業團隊教室，類別：_____ ☐ 防災空間/教室，類別：_____ ☐ 實驗室 ☐ 其他：_____		



建築物資料

- 基本資料若顯示安全有疑慮，應於災害防救計畫中，制訂改善對策與計畫，每學期安全檢查列為重點，檢查項目應較其他安全無虞建物詳細。
- 在疏散避難計畫中，路線規劃、地震後安全防護組巡視等作業，特別要求以反映此狀況。

建築物名稱		思源樓		總棟數—編號		2-1	
現況調查	避難設施或設備 (可複選)	☐ 救援平臺(____個) ☐ 救助袋(____個) ☐ 緩降機(____具) ☐ 避難滑梯(____座) ☐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____座) ☐ 無障礙斜坡道(____座) ☒ 其他：滅火器 14 具					
	空間總數	15 間	一般廁所	4 間	樓梯總數	3 座	
	容納人數	190 人	無障礙廁所	0 間	電梯總數	0 座	
	梁柱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梁柱鋼筋裸露鏽蝕	☒ 無 ☐ 有	走廊柱/牆位	☐ 走廊外側無柱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牆 ☐ 走廊外側有牆			
	與鄰棟間距(公分)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無					
照片	正面						
	側面						

災害潛勢評估及分析

- 1.參考各單位災害防救資訊，運用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登入
→防災校園專區→GIS圖臺」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lInfo/NewInfo>)，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

- 2.系統自動呈現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及圖資，若自動產出之災害潛勢圖資不易閱讀，請以**防災教育資訊網GIS圖臺**匯出相關圖資。



1. 防災教育資訊網GIS圖臺於民國113年9月6日更新113年度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結果。
2. 校園災害潛勢判釋一年一次，約於每年9月公告。預計下次公告時間為民國114年9月。

災害潛勢評估及分析

(以板橋區莒光國小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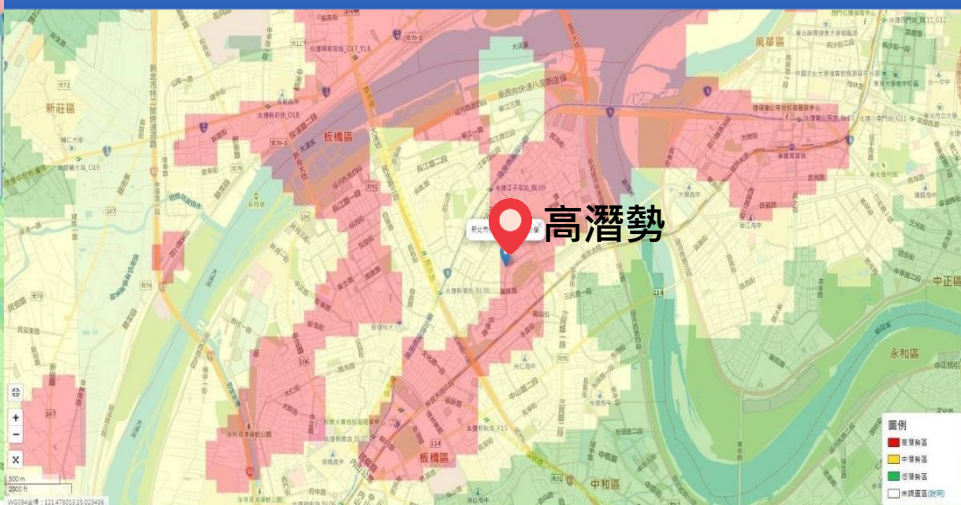
1.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災害判釋一年一次，每年約9月公告於系統上。
2. 使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登入→防災校園專區→GIS圖臺」(<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時，應與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之資料及在地經驗確認，為判斷依據。

圖片資料來源：擷取自單信瑜，2022/5/21 11:52 facebook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土壤液化查詢系統



災害潛勢地圖(Disaster Potential Map)

什麼是校園災害潛勢地圖？



然而災害潛勢判釋等級高、中、低之結果，
為提供學校初步參考，但判釋等級低不代表不需要做災害防護，校方仍需保持警戒，並依各學校狀況進行面對災害風險之準備與調整。

校園災害潛勢類型有哪些？



地震



淹水



坡地



輻射



海嘯



人為

(108年後不判釋)

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方法說明

- 一、依據：災害防救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第七款及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作業規定第六點。
- 二、目的：為降低人為因素造成之評估落差，藉由標準化評估原則及方法，進行各級學校災害潛勢分級。
- 三、災害類別及潛勢分級：
 - (一)本說明所評估之災害類別，包括。地震、淹水、坡地、人為、海嘯及輻射
 - (二)地震、淹水、坡地及海嘯之潛勢，依各級學校潛藏易致災害之機率或規模區分為高、中、低、無四級。
 - (三)輻射之潛勢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規劃之核子事故疏散避難區，分為預防疏散區、緊急應變區及防護準備區。
- 四、判定方法：依前點各項災害類別主管機關產製之特定圖資套疊各級學校之校廓範圍，輔以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校園災損通報資料進行校驗、勘誤及判定。

地震災害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災潛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地震	活動斷層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校舍耐震資料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活動斷層地質敏感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土壤液化潛勢圖資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綜合考量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與活動斷層距離；其潛勢分級判定條件如右：

校舍補強的資訊若有差異需至原有系統確認資訊是否更新。

評估資料 災潛級別	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	活動斷層
高	I_s 值 < 80 或 CDR 值 < 0.5	各類活動斷層兩側 100 公尺範圍以下
中	$80 \leq I_s$ 值 < 100 或 $0.5 \leq CDR$ 值 < 1	各類活動斷層兩側超過 100 公尺至 200 公尺範圍以下
低	$100 \leq I_s$ 值 或 $1 \leq CDR$ 值	各類活動斷層兩側超過 200 公尺範圍
備註	一、活動斷層位置圖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來源為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二、活動斷層兩側 100 公尺範圍之界限值訂定係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262 條第 3 款。 三、活動斷層兩側 200 公尺範圍之界限值訂定，係依鄰近第一類活動斷層特別列管校舍之處理原則第 1 點。 四、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依據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和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所定義之規範。 五、同一校區內，以最高潛勢級別之校舍作為該校區地震災害潛勢判定結果。 六、地震災害潛勢以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為主，輔以活動斷層位置圖，採聯集之方式，取高者判定其分級。 七、運用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提供之土壤液化潛勢圖資及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套疊學校校廓，加註說明土壤液化潛勢及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地震災害潛勢分級結果

學校資訊

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中

校本部校區

基本資料

災害潛勢

災害潛勢評估原則 及評估作業規定

災害潛勢懶人包

地震

淹水

坡地

人為

輻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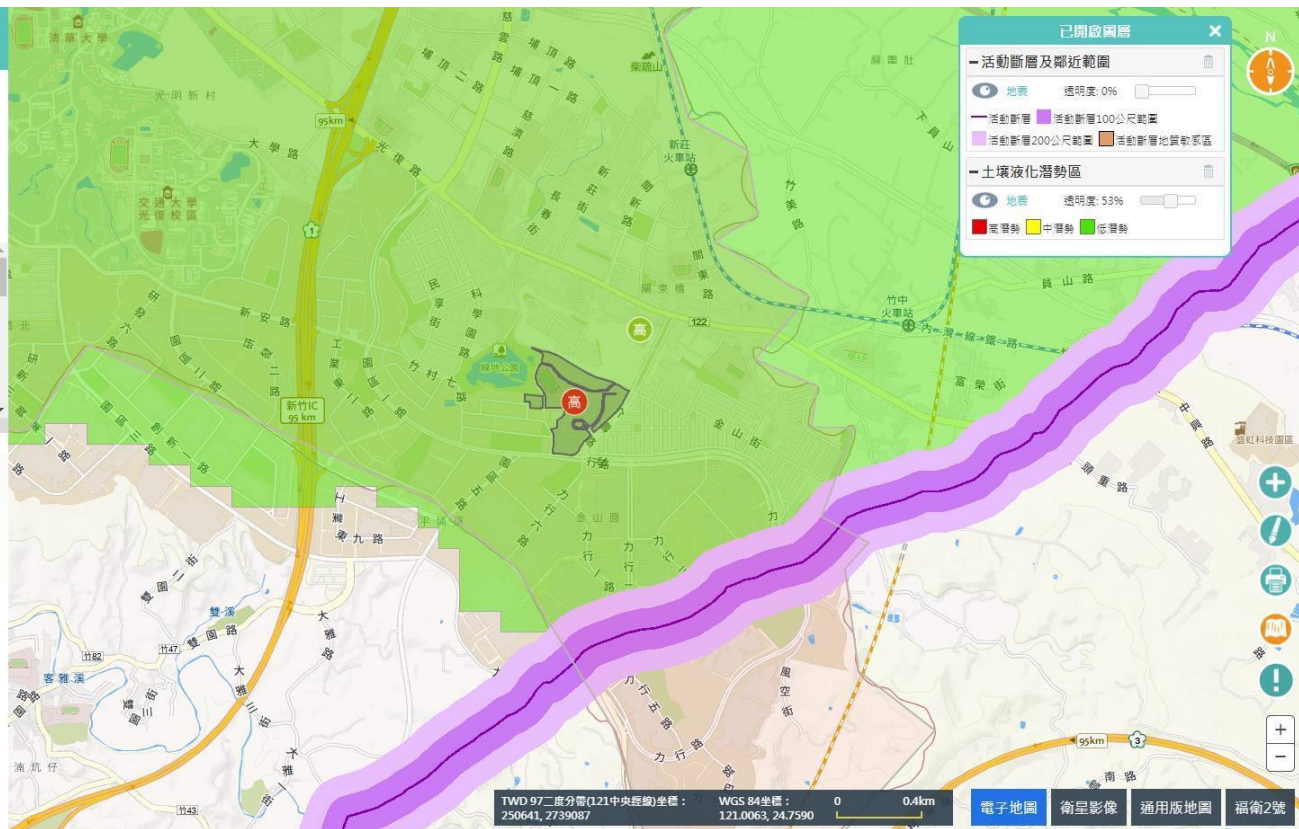
海嘯

地震評估潛勢等級

判勢年度	潛勢結果	說明
112	高	高國中大樓、學生活動中心、雙語部大樓一、雙語部大樓二Is值<80或CDR值<0.5；各類活動斷層兩側超過200公尺範圍；土壤液化低潛勢；校園山洪區點數等地震動影響範圍

112年度災害潛勢判勢圖資更新說明(另開)

災害判釋等級高、中、低之結果，為提供學校初步參考，但判釋等級低不代表不需要做災害防護，校方仍需保持警戒，並依各學校狀況進行面對災害風險之準備與調整。



淹水災害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災潛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淹水	淹水潛勢圖	經濟部水利署
	近年淹水災害事件	教育部校安通報中心

綜合考量學校與校園周邊淹水潛勢及未來氣候變遷趨勢；其潛勢分級判定條件如下：

- 1.淹水潛勢圖資為**24小時降雨500毫米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模擬，是GIS配合水文科學模式分析模擬結果。
- 2.近年災損情形為**校安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填報資料**，填報結果將反映於災害級別。

實務上，如果**學校或周圍有些低地或溝蓋排水不良之處**，在強降雨時容易造成**積水淹水**，另外，學校周圍排水設施改善與模擬也會出現**些許差異**。

評估資料 災潛級別	淹水潛勢圖	近年災損情形
高	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24 小時，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達 0.5 公尺以上	過去 5 年內校園曾發生淹水事件 2 次以上
中	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24 小時，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達 0.3 公尺以上且未達 0.5 公尺	過去 5 年內校園曾發生淹水事件 1 次
低	累積雨量達 500 毫米/24 小時，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未達 0.3 公尺	過去 5 年內校園不曾發生淹水事件
備註	一、淹水潛勢圖之來源為經濟部水利署(http://fhy.wra.gov.tw/)，並以直轄市、縣(市)公開資料為主。 二、各直轄市、縣(市)統一採用累積降雨量為 500 毫米/24 小時之淹水潛勢圖。 三、學校之校廓範圍與淹水潛勢圖淹水深度 0.3 公尺以上互相重疊即認定為具有淹水潛勢，再依淹水深度之不同判定為高或中等潛勢級別，而學校之校廓範圍與淹水潛勢圖淹水深度未達 0.3 公尺互相重疊即認定為低潛勢級別。 四、淹水事件不包括地下室積水情形。 五、淹水災害潛勢以前述主管機關產製之圖資為主，輔以學校近年災損情形，採聯集之方式，取高者判定其分級。 六、淹水潛勢圖為依據假設雨量及水文地文條件所繪製之防災應變參考圖資，並非過去淹水事件之綜整或未來淹水災情之預報。 七、近年災損情形係採各級學校於本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填報之資料。	

淹水災害潛勢分級結果

學校資訊

縣立信義國小
校本部校區

基本資料

災害潛勢

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評估作業規定 [災害潛勢權人包](#)

地震

淹水

坡地

人為

輻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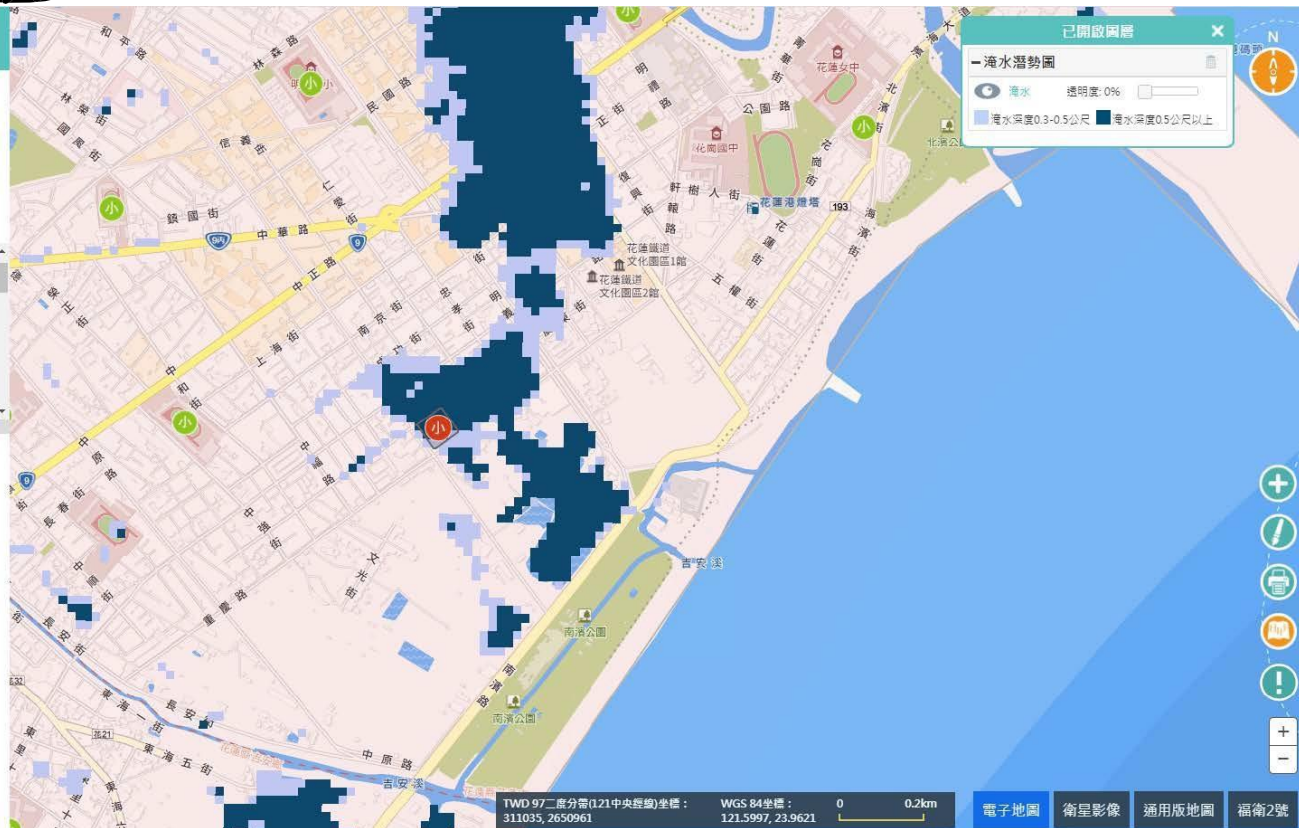
海嘯

淹水評估潛勢等級

判勢年度	潛勢結果	說明
112	中	原判釋結果：累積雨量達500毫米，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達0.5公尺以上；過去5年內校園不曾發生淹水事件，依據111年11月24日申復會議結果，貴校淹水災害潛勢調整為中潛勢等級。 原判釋結果：累積雨量達500毫米，學校可能發

112年度災害潛勢判釋圖資更新說明(另開)

災害判釋等級高、中、低之結果，為提供學校初步參考，但判釋等級低不代表不需要做災害防護，校方仍需保持警戒，並依各學校狀況進行面對災害風險之準備與調整。



坡地災害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災害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坡地	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影響範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及影響範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山崩地滑地質敏感區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順向坡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廣義山坡地	各地方政府權責機關
	近年坡地災害事件	教育部校安通報中心

綜合考量學校是否位於順向坡、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範圍、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及影響範圍以及廣義山坡地（森林及山坡）之範圍；其潛勢分級判定條件如右：

土石流潛勢溪流指依據現地土石流發生之自然條件，配合影響範圍內具有保全對象等因素，綜合評估後，判斷有可能發生土石流災害之溪流。

過去學校因**坡地災害（可能因極端降雨）造成沖刷泥流或部分崩塌**，曾經發生過的仍會有容易崩落之情形。因此**近年災害事件通報次數**，也納入影響到等級結果。

評估資料 災潛級別	潛勢圖資	歷史災害情形
高	校園位於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影響範圍內或位於順向坡範圍內或位於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及影響範圍內	過去校園 10 年曾發生 1 次以上坡地災害事件
中	校園位於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範圍內	過去校園曾發生坡地災害事件
低	校園位於廣義山坡地（森林及山坡）之範圍	過去校園未曾發生坡地災害事件
無	非山坡地學校	
備註	一、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之來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二、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係指土石流災害發生時可能遭土石沖擊、淤埋之範圍，其劃設目的係供土石流警戒發布時進行疏散及避難之參據。 三、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大規模崩塌影響範圍之來源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四、順向坡、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之來源為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五、廣義山坡地（森林及山坡）範圍之來源為各地方政府權責管機關。 六、歷史災害情形係採各級學校於本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填報之資料。 七、坡地災害潛勢判定以前述主管機關產製之圖資為主，輔以學校歷史災害情形，採聯集之方式，取高者判定其分級。	

坡地災害潛勢分級結果

學校資訊

縣立梅花國小

校本部校區

基本資料

災害潛勢

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評估作業規定

災害潛勢懶人包

地震

淹水

坡地

人為

輻射

海嘯

坡地評估潛勢等級

判勢年度

潛勢結果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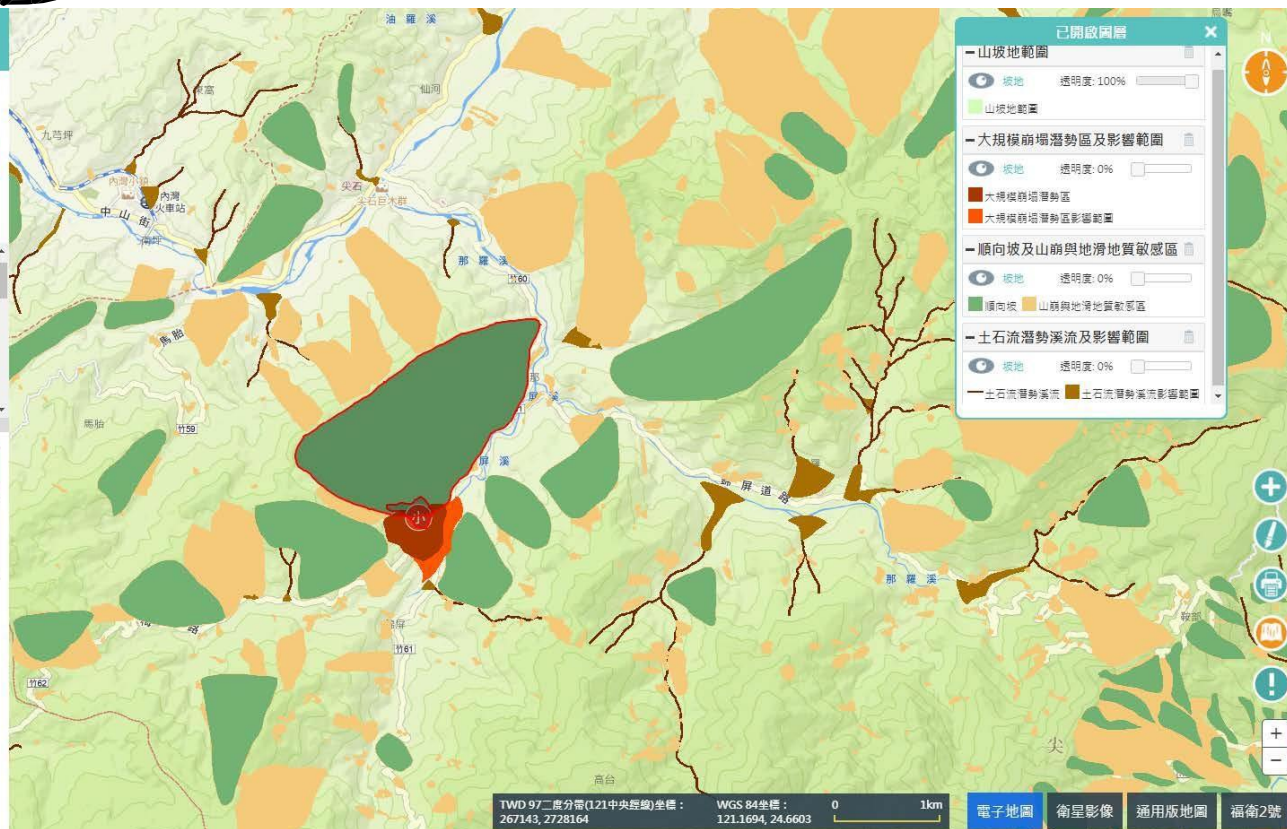
111

高

校園位於土石流潛勢溪流流域外；校園位於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內；校園位於順向坡範圍內；校園位於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內；校園位於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內；校園位於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影響範圍內；校園位於山坡地範圍內；過去

111年度災害潛勢判釋圖資更新說明(另開)

災害判釋等級高、中、低之結果，為提供學校初步參考，但判釋等級不代表不需要做災害防護，校方仍需保持警戒，並依各學校狀況進行面對災害風險之準備與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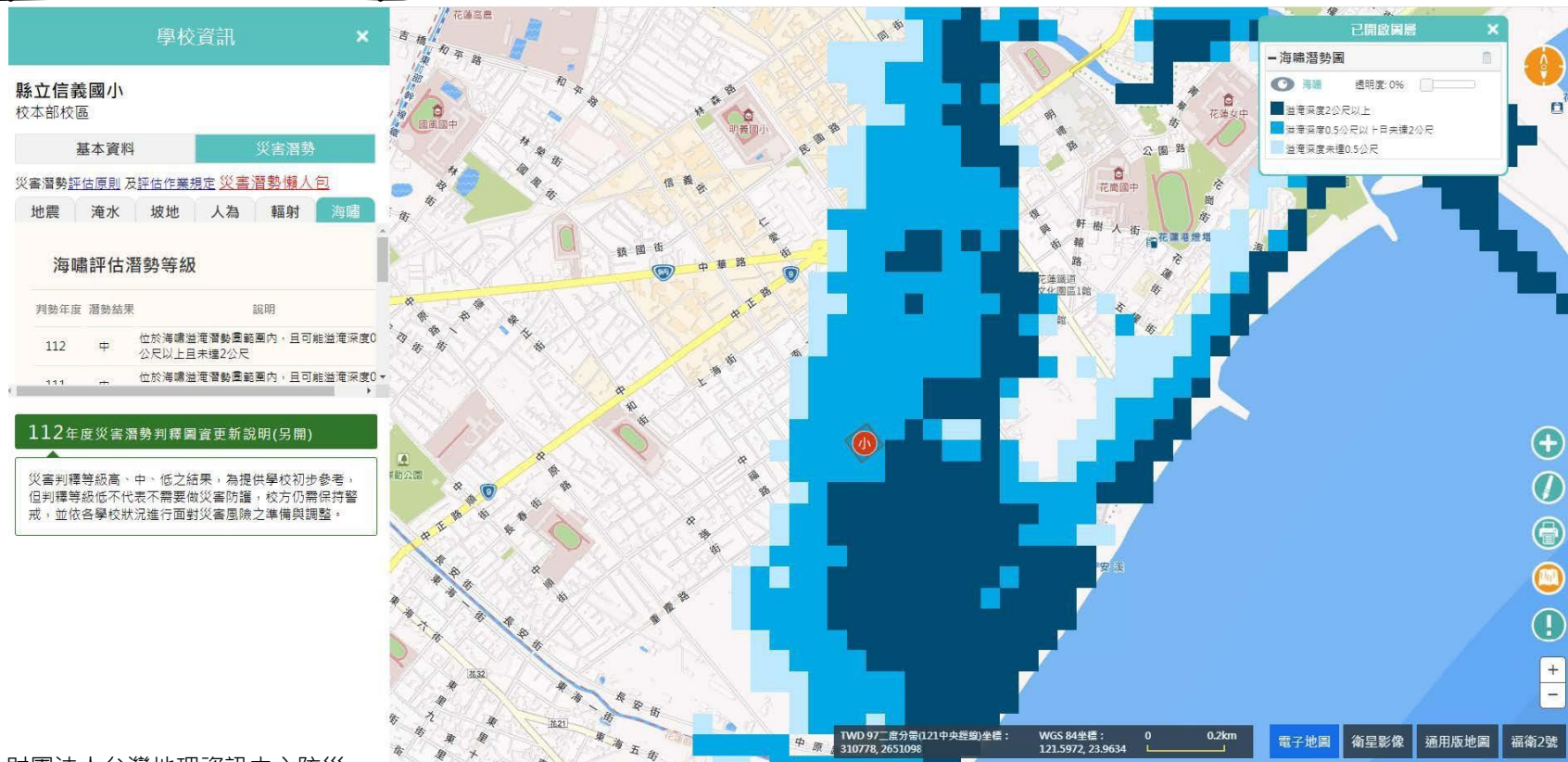
海嘯災害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災潛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海嘯	海嘯溢淹潛勢圖	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綜合考量地震可能發生位置及海嘯可能溢淹影響範圍；其潛勢分級判定條件如右：

評估資料 災潛級別	潛勢圖資
高	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內，且可能溢淹深度 2 公尺以上
中	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內，且可能溢淹深度 0.5 公尺以上且未達 2 公尺
低	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內，且可能溢淹深度未達 0.5 公尺
備註	一、海嘯溢淹潛勢圖來源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二、溢淹深度之界限值訂定係依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之臺灣地震損失評估系統近期研發成果與應用。 三、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外之學校潛勢判定為無。

海嘯災害潛勢分級結果



輻射災害(核子事故)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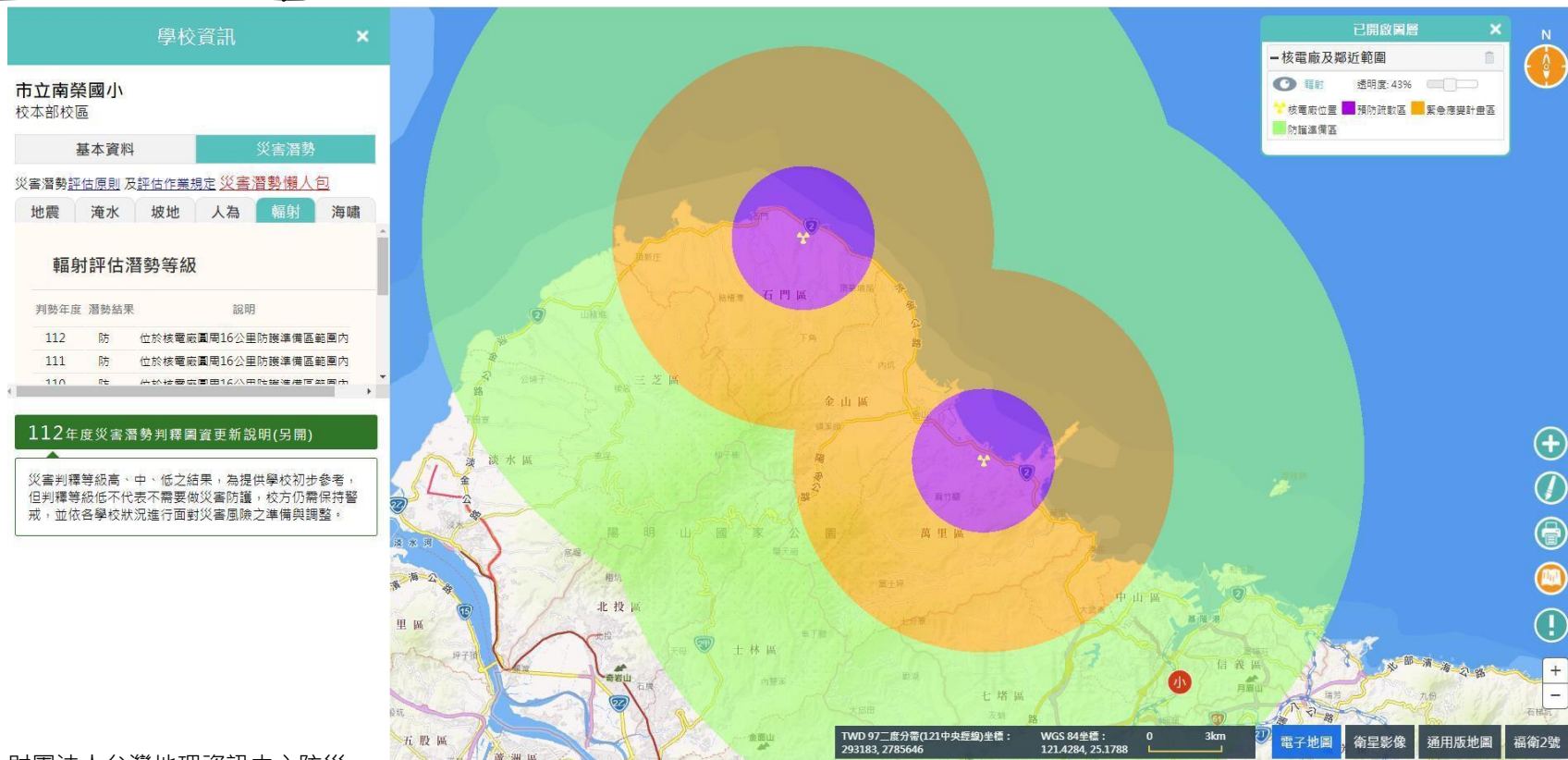
災潛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輻射	核電場位置及核輻射可能擴散影響範圍	核能安全委員會
	輻射災害潛勢學校清冊	核能安全委員會

綜合考量核電廠位置及核輻射可能擴散影響範圍；其潛勢分級判定條件如右：

112年使用使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提供[112年輻射災害潛勢學校清冊](#)進行災害潛勢結果

評估資料 災潛級別	潛勢圖資
預防疏散區	位於核電廠圓周 3 公里預防疏散區範圍內
緊急應變計畫區	位於核電廠圓周 8 公里緊急應變計畫區範圍內
防護準備區	位於核電廠圓周 16 公里防護準備區範圍內
備註	一、本說明指稱輻射災害，為針對核電廠核子事故為主。 二、潛在核輻射擴散源為核一廠、核二廠、核三廠。 三、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提供之「輻射災害潛勢學校清冊」，學校實際位置未於 8 公里範圍內，但仍位於緊急應變計畫區公告之村里，仍歸類於緊急應變計畫區之學校，俾使應變整備作業一致化。 四、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104 年 1 月 29 日核准台電公司提送之「龍門(核四)電廠停工/封存計畫」；爰該廠無發生核子事故之虞。

輻射災害潛勢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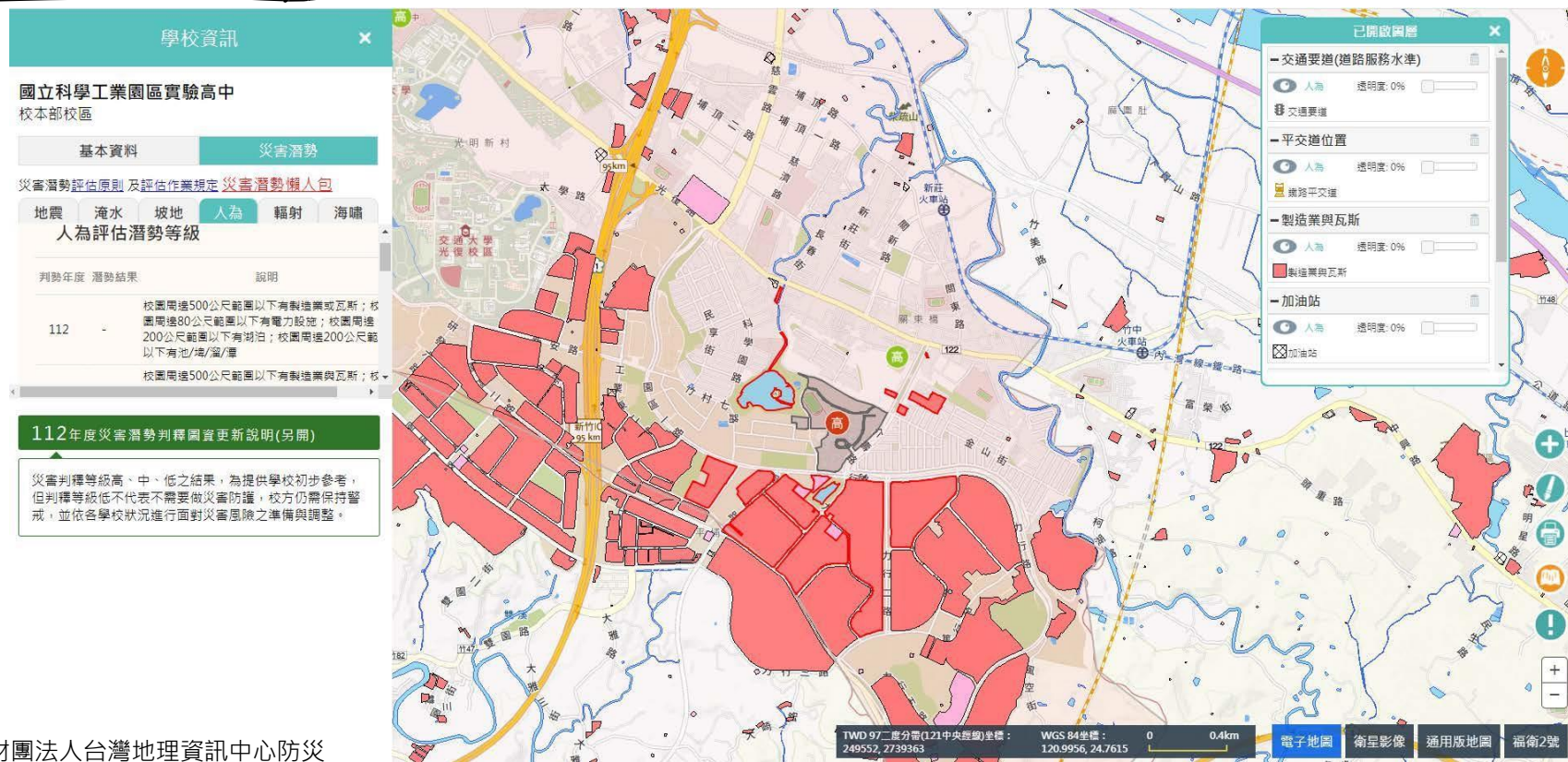
人為災害潛勢資料及分級條件

綜合考量校園內、外可能致災源及擴散之影響，提醒學校師生。但108年後不另做等級判釋。其潛勢圖資如右：

災潛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人為 (108年後 不判釋)	加油站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製造業與瓦斯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電力設施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無人看守水域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交通要道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鐵路平交道	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
	校內易致災設施	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
	近年人為災害事件	教育部校安通報中心

評估資料	潛勢圖資
校外易致災設施	一、 加油站 二、 製造業與瓦斯 三、 電力設施 四、 交通要道 五、 鐵路平交道
校外無人看守水域	一、 河川 二、 運河 三、 溝渠 四、 水庫 五、 湖泊 六、 蓄水池
校內易致災設施	一、 毒性化學物質 二、 危險設備
備註	一、 上述各項潛勢圖資之來源為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產製之國土利用調查成果資料。 二、 交通要道之資料來源為交通部公路總局。 三、 鐵路平交道之資料來源為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 四、 校內易致災設施之資料來源為各級學校填報「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http://chem.moe.edu.tw/)及「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https://www.safelab.edu.tw/)相關資訊。

人為災害潛勢結果



校園災害潛 勢資料蒐集

- 1.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 2.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災害潛勢地圖網站
- 3.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臺灣活動斷層觀測系統
- 4.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土壤液化潛勢區查詢系統
- 5.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網
- 6.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防災資訊網

災害潛勢圖資列表



特別注意，災害潛勢資料每年皆會更新！
請參考財團法人台灣地理資訊中心防災教育資訊網校園災害潛勢資料。

災害潛勢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地震	活動斷層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校舍耐震資料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土壤液化潛勢圖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淹水	淹水潛勢圖	經濟部水利署
	近年淹水災害事件	教育部校安通報中心
坡地	土石流潛勢溪流及影響範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順向坡分布圖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大規模崩塌潛勢區及影響範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山坡地範圍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各縣市政府(六都)
	歷史災害情形	教育部校安通報中心

災害潛勢類別	圖資或資料	圖資權責單位
海嘯	海嘯溢淹潛勢圖	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輻射 (核子事故)	核電場位置及核輻射可能擴散影響範圍	核能安全委員會
	輻射災害潛勢學校清冊	核能安全委員會
人為 (108年後不判釋， 僅圖資及資訊顯示)	加油站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製造業與瓦斯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電力設施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無人看守水域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交通要道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鐵路平交道	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
	校內易致災設施	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 教育部學校安全衛生資訊網

3.學校概況資料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教育部	教育部 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
內政部消防署	全民防災 e 點通	https://bear.emic.gov.tw/MY2/home
核能安全委員會	核能安全委員會	https://www.nusc.gov.tw/
環境部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moenv.gov.tw/
	化學物質管理署	https://www.cha.gov.tw/mp-1.html
農業部 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	https://246.ardswc.gov.tw/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	https://fhy.wra.gov.tw/fhyv2/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https://www.gsmma.gov.tw/nss/p/index
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s://www.cdc.gov.tw/

單位	名稱	網址
行政 法人國 家災害 防救科 技中心 NCDR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https://www.ncdr.nat.gov.tw/
	災害情資網	https://eocdss.ncdr.nat.gov.tw/web/Entry
	防災易起來	https://easy2do.ncdr.nat.gov.tw/
	防減災線上博物館	https://den.ncdr.nat.gov.tw/
	3D災害潛勢地圖網站	https://dmap.ncdr.nat.gov.tw/
	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臺	https://dra.ncdr.nat.gov.tw/
	民生示警公開資訊平臺	https://alerts.ncdr.nat.gov.tw/
	TCCIP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	https://tccip.ncdr.nat.gov.tw/
	天氣與氣候監測網	https://watch.ncdr.nat.gov.tw/watch_home
	防災社區網站	https://easy2do.ncdr.nat.gov.tw/community/
	災害防救資料服務平台	https://datahub.ncdr.nat.gov.tw/

資料來源：教育部校園防災計畫撰寫指引。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1.請逐年填寫。

2.若建校有史以來均無災害（包括交通意外、學童溺水等在內），各欄位可留空白。在內文中說明本校歷年來無任何災害。

2.3.1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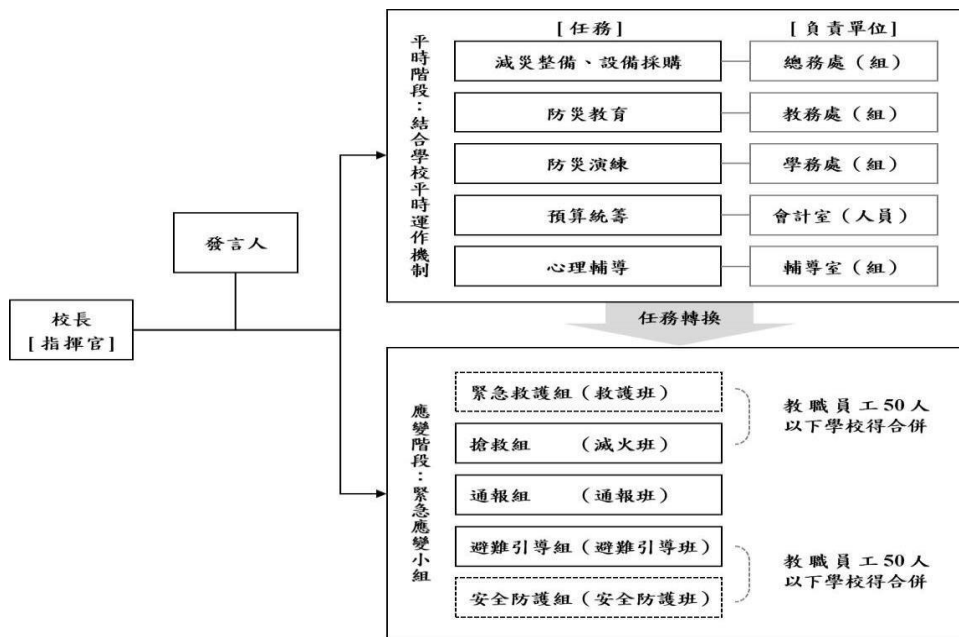
本校蒙受之災害類型主要包含地震、淹水、坡地、火災、傳染病及交通事故等災害，歷年災害之情形統計如表 2-6 所示，確實紀錄歷年受災之發生時間、災害類型、發生地點、災害簡述、災害損失及災情處理情形等。

表 2-6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表

紀錄編號	發生時間	災害類型	發生地點	災害簡述	災害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人員	財物/設備	
001	099/3/4	地震	林森校區	甲仙地震造成林森校區青雲齋及科學館 1 樓結構損壞。	無	青雲齋科學館	青雲齋辦理耐震補強，科學館 1~2 樓拆除。
002	103/8/29	坡地	蘭潭校區	康芮颱風期間強降雨造成木材利用工廠與工友室間坡地滑動。	無	無	將滑動之土方清除，並於坡上、坡下設置箱籠擋土牆穩定邊坡。
003	105/2/6	地震	各校區	永康地震造成民雄校區及蘭潭校區部分給水管線壞。	無	給水管線	修復給水管線。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 註：1.「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緊急應變小組」原則分為5組，得依需求分為3組（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或採階段分組。
 3.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4.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表 2.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參考）

組別/任務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負責工作
校長	—	—	-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 - 訂定自評機制，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
發言人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澄清誤傳資訊等。
減災整備 設備採購	總務處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編修學校因應地震、颱風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防災地圖等。 -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協調分工、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 -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應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並於災後檢討改善。
防災教育	教務處		-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納入課程。
防災演練	學務處		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
預算統籌	會計室		-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
心理輔導	輔導室		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加或調整。

緊急應變小組

1. 組長由組員代理。
2. 請填寫 **個人手機號碼**。
3. 聯絡電話如為公開版，請注意 **個資規範**，但學校仍應保留 **完整版** 至少一份。

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參考)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指揮官	王大 洋	0912- 345678	校長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黃曉 欽	0913- 345678	總務 主任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務。
發言人	陳曉 東	0914- 345678	教務 主任	如學校人力 有限，得以 組員擔任發 言人一職。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襄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搶救組 (滅火班)	組長	何 漢	0915- 345678	組長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置。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教職員工生
	組員					
通報組 (通報班)	組長					
	組員					
安全防護組 (安全防護班)	組長					
	組員					
緊急救護組 (救護班)	組長					
	組員					
避難引導組 (避難引導班)	組長					
	組員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2. 與「表 2.8.2 緊急應變任務分工表」擇一使用。

3.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4.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5.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緊急應變小組

表 2.8.2 緊急應變任務分工表（參考）

姓名	手機	職稱	代理人	負責工作
陳曉雲	0912-345678	教師		➔ 確認師生安全，引導學生至集結地點。 ➔ 清點學生數量並回報。 ➔ 清點已疏散至集結點之教職員工生人數。 ➔ 通報本校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郭筱湘	0987-654321	教師		➔ 確認師生安全，引導學生至集結地點。 ➔ 清點學生數量並回報。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 如發生火災，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作業。
黃秋日	0913-345678	廚工		➔ 確認廚房使用中電源或火源皆已關閉。 ➔ 攜帶簡易急救箱。 ➔ 確認疏散路線是否暢通，清除障礙物。 ➔ 若疏散路線緊鄰馬路，放置警戒標誌，引導師生疏散。 ➔ 設立急救站，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 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建立傷患名冊。 ➔ 學生家長之緊急聯繫。

註：1. 與「表 2.8.1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擇一使用。

2. 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2.9 宿舍夜間人員緊急召回順序表

順序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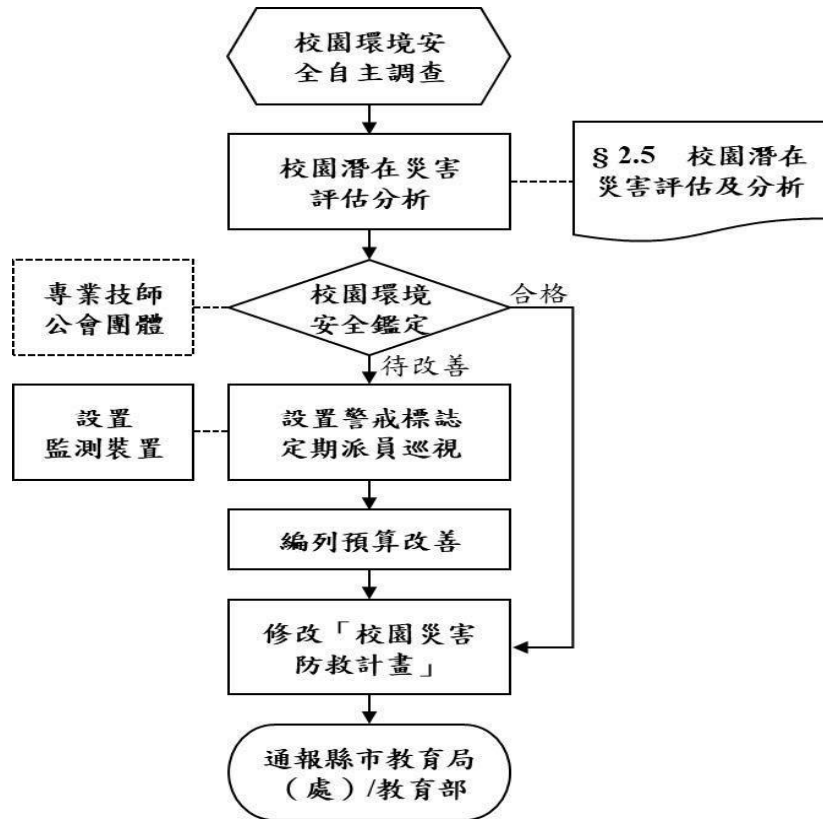
表 2.10 宿舍夜間應變階段人員任務分工表

姓名	手機	職稱	代理人	負責工作
				➔ 負責指揮。
				➔ 負責聯繫宿舍夜間緊急召回人員。

註：得視輪班狀況進行任務分配。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

1. 於每學期開學前，結合校園災害潛勢評估與分析，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
2. 進行減災、整備、應變作業規劃時要參考的重要資訊。
3. 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避免校內教職員工生進入，確保人員安全。
4. 有安全之虞的場所或建物，其減災、整備、應變作為應反映在計畫中，包括疏散避難路線是否應該避開等。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

- 利用學校自我評量表在校園及校園附近環境做初步檢查 (自我檢查：目視、不用儀器)，如發現問題，向縣、市教育局、教育部及各防救災相關單位呈報，並由縣、市教育局、教育部委請技師專家用儀器做細部檢查。

建築物與設施危害評估

- 校方平時就應針對校園建築物進行危害評估，針對颱風水災，校方需每三個月進行一次校園建築與設施之耐災檢核，但在防汛期來臨前及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需再做一次。針對不合格的部分，應維修補強並加以追蹤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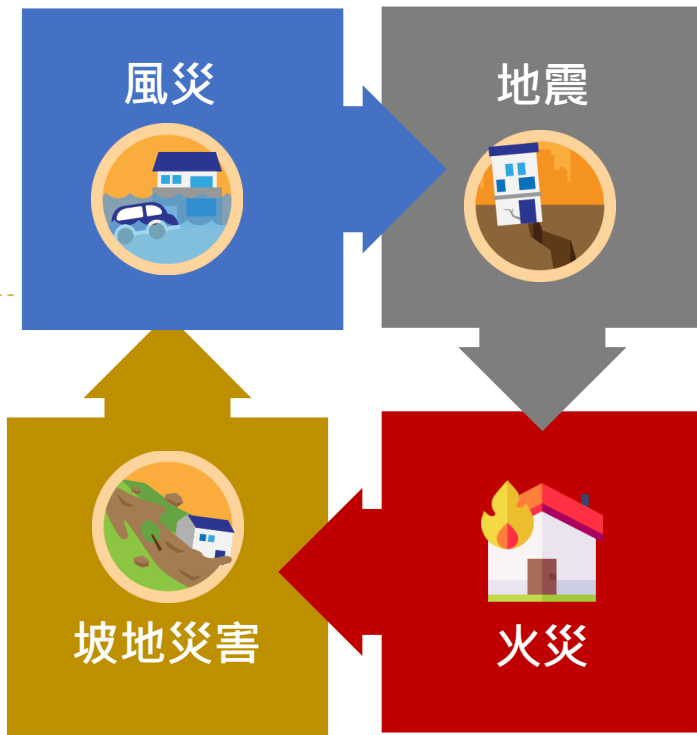
學校環境勘查



校舍下方龜裂情形嚴重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時，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校園潛在災害分析



- 1.應明確指出校內外低窪易積水地區（例如：校內的地下停車場、位於地下室的舞蹈教室等），並在校園平面圖上標示。
- 2.校內易因淹水損壞之設備（例如：置於地下室之緊急發電機、電梯）
- 3.校外易因淹水阻斷之道路（規劃疏散避難路線很重要）。

- 1.應依據學校與各校舍建築物基本資料表檢討。
- 2.明確指出校內外易受地震影響損壞之結構物或邊坡（例如：校舍、司令台、圍牆、校內擋土牆、校外老舊人行天橋等）
- 3.校內易因導致災害的校舍或建物（例如：廚房、理化實驗室、烹飪教室等）

- 1.應明確指出校內外有邊坡與擋土設施區域，並在校園平面圖上標示。
- 2.校內可能因邊坡滑動、崩塌或擋土牆傾倒損壞之校舍（例如：位於擋土牆上方或前方的校舍，建議規劃倉庫、專科教室而非班級教室）
- 3.校內可能因邊坡滑動、崩塌或擋土牆傾倒阻斷之道路（規劃疏散避難路線很重要）

- 1.校內易發生火災的校舍或建物（例如：廚房、理化實驗室、烹飪教室等）
- 2.明確指出校內若發生火災不易救援之校舍或建物（通道狹小、樓層過高、建材與家具易燃、無消防水源等）

校園防災地圖(1/3)

避難路線規劃考量

1. 盡量避開具潛在危險之路段(如路旁排水溝未加蓋、洪水匯集處等)，或陡坡區，併應標示在圖上。
2. 確保使用輪椅、助行器、拐杖等輔具或視覺障礙皆可通行。



避難路線標示

1. 智能障礙或認知能力較低師生，引導標示得使用簡易圖面、示意圖等。
2. 視覺障礙師生(全盲或弱勢)，引導標示得利用點字、語音或嗅覺導引設備、螢光指揮箭頭標示路線或提供緊急照明系統。



避難路線確認宣導

1. 利用兵棋推演或實兵演練檢驗在不同災害情境下，路線安排的適切性及暢通性。
2. 定期調查路線是否暢通且人員皆可通行(如行動不便之師生)。
3. 平時加強防災演練知識宣導。
4. 校內教職員工生，包括非正式編制人員(志工、家長)，應熟悉校園各空間避難疏散路線。



避難集結點及返家規劃

1. 集結點選擇無災害威脅之場所，設置第一、第二集結點及校外之避難場所。
2. 平時應準備疏散時所需備品(學生健康狀況及用藥清冊)
3. 災時學生返回時，所需運輸工具類型及數量。



校園防災地圖(2/3)

- 視學校災害潛勢情形，繪製不同災害類型的疏散避難路線。目前要求以繪製地震災害防災地圖為主。
- 淹水時若在校內避難，應該是**往高樓層垂直避難**。



校園防災地圖(參考)

校園防災地圖(3/3)

- 1.請參考「教育部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內容應包含標題名稱、主題圖、災害通報、警消醫療等資訊、圖例。
- 2.地圖應呈現各樓層疏散避難方向之引導、安全避難處所或安全地點、提供社區避難位置，以及防救災相關資源等相關訊息。
- 3.防災校園地圖繪製須考量外部人員是否理解，請勿自行創造圖例，圖例可參考「內政部消防署防災地圖作業手冊」。
- 4.製作成看板、海報公告張貼於校園重要場所（如宿舍各樓及各大樓出入等），且應定期檢討修訂。
- 5.校外疏散路線，請參考各縣市與各鄉鎮市區公所之疏散避難路線圖。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 1.發生大規模災害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平時可建立相關約定通訊方式，確保災時能及時與家人或朋友聯繫。
- 2.善用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以利災時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
- 3.透過實際操作測試，熟悉使用方式，於平時測試時，應先敘明此為測試或演練避免災時造成混淆。

本校採取_____方式，利於災時連繫家長。

整備災害應變器材

- 應有安全管制及通訊聯絡器具、天然災害應變器材(納入對講機、緊急照明、求救按鈕、緩降機等)。
- 整備災害應變器材，而非校安中心裝備。
- 應確認各系各項器材品項、數量、存放位置、保管人，並標註設施地點(若有圖資會更佳)。

表 3.5-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補強內容
					已完備	需補強	
個人防護具							
消防衣	6	套	環安倉庫	徐雅亭	V		
安全帽	100	個	走廊安全器材櫃及環安倉庫	各單位人員	V		
C級防護衣	50	套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防護眼鏡	20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防護面具	3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防護鞋	40	雙	走廊安全器材櫃及環安倉庫	各單位人員	V		
護目鏡	150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濾罐式防毒面罩	50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濾罐(有機溶劑)	10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濾罐(防酸)	50	個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防護手套(防凍/防熱)	100	雙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防護手套(耐化)	300	雙	各實驗室及走廊安全器材櫃	各單位人員	V		
安全管制用工具							
警示指揮棒	7	組	駐警隊	簡欣榮	V		
反光型指揮背心	9	件	駐警隊	簡欣榮	V		
警戒線	140	只	駐警隊	簡欣榮	V		
監視器	149	臺	駐警隊	簡欣榮	V		
緊急救護用品							
擔架	8	組	衛保組	楊易靜	V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	9(8個固定、1個)	組	分布 8 各館舍、及衛保組	楊易靜	V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補強內容
					已完備	需補強	
	攜帶)						
急救箱	2	組	衛保組	楊易靜	V		
氧氣筒/瓶	6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保暖用大毛毯或電熱毯	2	件	衛保組	楊易靜	V		
骨折固定板	10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長背板加頭部固定器擔架	1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三角繃帶	10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冷敷袋/熱敷袋	7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額溫槍/耳溫槍	2	支	衛保組	楊易靜	V		
醫用口罩	3600	個	衛保組	楊易靜	V		
酒精	6(4L)	瓶	衛保組	楊易靜	V		
消毒水	5(5L)	瓶	衛保組	楊易靜	V		
檢核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檢核人簽章		校長簽章	

表 2-7 搶救器材及緊急救護用品清單

整備緊急救護用品

1. 建議增添**AED器材**。
2. 學校地處偏遠者，建議自行**購置救護車輛**。
3. 依**實際器材**存放位置填寫。
4. 器物用品請**逐年**充實採購。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位置	備註
個人防護具				
簡易式口罩	500	個	健康中心	
工作手套	20	雙	總務處	
安全鞋	20	雙	1 樓播音室	
雨具	50	組	1 樓播音室	
哨子	20	個	1 樓播音室	
檢修搶救工具				
清洗機	1	組	事務器材室	
沙包	20	個	向陽樓地下室	
擋水板	6	個	琴韻樓*2、書聲樓*4	
急救器材				
擔架	2	組	健康中心	
心臟急救設備	1	組	健康中心	
急救箱	2	組	健康中心	
氧氣筒	1	瓶	健康中心	
骨折固定板	1	個	健康中心	
冷敷袋	3	個	健康中心	
體溫計	1	個	健康中心	
安全管制用工具				
夜間交通指揮棒	10	組	警衛室	
交通指揮背心	20	件	1 樓播音室	
手電筒	3	支	警衛室	
攜帶式揚聲器	3	個	總務處	
隔離警示帶(警戒帶)	3	條	總務處	
通訊聯絡				
無線電對講機	17	支	學務處*14、總務處*3	
傳真機	2	台	總務處*1、校長室*1	
筆記型電腦	4	台	總務處	
其他				
電池	3	盒	總務處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1. 依學校**現況填寫**。
2. 事先瞭解各局處**對口人員**，將姓名列出。
3. 若學校周圍有村里、社區，甚至於有**巡守隊或防災/韌性社區組織、防災士**，**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具有醫療背景的家長、鄰近藥局等**，建議將村里長或該類組織聯絡人姓名與聯絡方式納入，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
4. **家長會與地方上的志工組織**也請將其聯絡方式納入本表。建議洽縣府教育局提供適當的對口聯繫單位（科室）或人員。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81966999	承辦人	災害應變	
新北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	29603456	承辦人	災害應變	
瑞芳區災害應變中心	24972250	承辦人	災害應變	
教育行政管理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33437855	陳祥茗	災害應變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29603456	承辦人	災害應變	
縣、市主管機關				
新北市政府	29603456	承辦人	新北市相關	
消防局	89512523	承辦人	消防相關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243-13131	值班人員	緊急救護	距離 8.8 公里 約 15 分鐘可抵達
公共設施負責單位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一區管理處	24228185	值班人員	水源處理	
台灣電力公司基隆區營業處	24972124	值班人員	供電處理	
瑞峰水電行	27075349	老闆	管線協助	
其他支援單位				
家長會長	24971726	黃銘豐	協助教職員人員疏散	

圖片來源：瑞亭國小。

災害通報事項與內容

1. 可依**演練狀況**（或假設情境）填寫。
2. **真實災害發生**，請依實際狀況套填。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參考）

序號	通報時間	通報人	通報單位	接洽人	通報重點（人、事、時、地、物）
1	109年2月13日 14時00分	陳俊宏 主任	校安中心	陳水源 承辦	13:20發生地震，全員安全，已恢復上課
2	109年2月13日 14時00分	陳俊宏 主任	教育局處	黃巧情 承辦	13:20發生地震，全員安全，已恢復上課
3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4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5	__年__月__日 __時__分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使用。

通報單位	通報事項	通報內容
消防隊/警察局(派出所)	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財物損失資料	「新莊消防分隊嗎？這裡是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我是教務主任王國隆，大約〇〇點校內有〇〇棟建築，發生〇〇災害，目前〇〇人員傷亡，有〇〇名學生下落不明，已進行〇〇，請求救援。」
縣市教育局(處) 縣市應變中心 教育部校安中心	事件等級與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目前處理及救援情形 財物損失資料	「新北市教育局嗎？這裡是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地址是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211 號，我是教務主任王國隆，大約〇〇點校內有〇〇棟建築，發生〇〇災害，目前〇〇人員傷亡，有〇〇名學生下落不明，已進行〇〇，請求救援。」

防災教育宣導及演練情形(1/2)

1. 請放活動**各階段照片**，以瞭解確實執行狀況。
2. 每學期至少規劃及辦理**1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附表1.7)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登入→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表 2-9 學校辦理全校性防災教育教學與宣導活動情形

辦理時間	每年 9 月(辦理學生災害防救及生活安全活動)
辦理地點	蘭潭、民雄及新民校區
辦理對象	全校師生



文字說明

- (一)藉由推展防災教育的規劃，讓師生掌握地震資訊並瞭解及其危害。
- (二)藉由體驗講解課程建立正確防災觀念。
- (三)藉由模擬地震防災演練，讓師生及教職員工了解並熟練各項災害處置流程。
- (四)藉由防災演練推廣，維護同學安全，促進防災教育向下扎根，進而建立零災害目標。

防災教育宣導及演練情形(2/2)

1. 研擬演練計畫前，需有充分的「**情境假設**」，以**學校所面臨實際問題**為主。
2. 至少包含緊急避難、救護、收容、安撫之細節操作。
3. 明訂各執行政序之職責編組及銜接介面。
4. 確保所需應變時所需的資源與人力。
5. **演練過程應有詳細記錄，並進行檢討。**

表 2-10 學校辦理防災避難演練情形

演練時間	109 年 9 月(每年配合國家防災日實施)
演練人數	13350
結合外部單位支援	■有□無
納入學校行事曆	■有□無
演練脚本	(如附錄)
	
文字說明	響應政府推廣『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具體做法如下： 一、落實避難掩護三要領：蹲下、掩護及穩住，直到地震結束。 二、透過教育宣導、先期預演及實際演練方式，讓師生習得正確觀念；保護頭部，遵守不語、不跑、不推原則，提高防震防災措施警覺及避難方法。 三、結合行政組織，強化教育組訓，在外部救災資源未能及時介入情況下，能熟練地震災害發生時該有作為(如緊急避難、救護、安置)。
演練後檢討改善紀錄	未來整合各校區以分區方式採學系為單位實施演練。

(二)安全學習設施

- ☐ 1.評估校園周邊人為災害潛勢地點
- ☐ 2.建立校園環境與設備檢查機制
- ☐ 3.校舍安全調查
- ☐ 4.宿舍結構安全調查

- ☐ 5.公告及張貼宿舍疏散避難地圖與防災地圖
- ☐ 6.設定宿舍防災設施整備清單
- ☐ 7.各類災害整備器材器具設備清單與檢點紀錄
- ☐ 8.緊急救護用品清單與檢點紀錄

(二)安全學習設施

災害潛勢調查及檢核

1.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災害判釋
一年一次，每年約**9月**公告於系統上。
2. 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以檢視釐清學校災害潛勢情形，應與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之資料及在地經驗確認，為判斷依據。
3. **檢附**校園及周邊災害潛勢調查及檢核相關佐證(**人員實地踏勘評估資料**)。

(二)安全學習設施

校舍安全調查

1. 由總務單位或聘請專業人員，於**開學前**進行1次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
2. 格式與檢核項目可參考「**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並視實際狀況調整。
3. 依據調查結果，應提出**後續改善**紀錄與方式，確實掌握改善進度。
4. **檢附最近1次校舍安全檢查表與校舍安全改善紀錄**等佐證。

(二)安全學習設施

校舍安全調查

檢查項目可包含：

1. 各項公物**定期檢查與維護**。
2. 校舍興建、修繕是否設置圍籬及標示。
3. 樑柱、牆壁、地板是否有**裂縫、漏水**。
4. 混凝土剝裂、鋼筋**是否外露**。
5. 建築物周圍是否有**地裂現象**。
6.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破損**。
7.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寬度**是否有改變。

(二)安全學習設施

災害應變器材清單

- 1.檢附整備災害應變器材清單。(納入對講機、緊急照明、求救按鈕、緩降機等)。
2. 清單應包括安全管制及通訊連絡器具、應變器材等，且應確認全校各項器材品項、數量、存放位置、保管人。
- 3.除乾粉滅火器外，建議將全校場域之災害應變相關器材納入清單

(二)安全學習設施

緊急災害應變器材清單

- 1.檢附全校緊急救護用品清單（含品項、數量、位置與保管人等）。
- 2.建議增添**AED器材**，若學校地處偏遠者，應規劃後送準備機制，或自行購置救護車輛。
- 3.清單應**每月**檢測與查核，並應登錄購置日期及保存年限。



(三) 執行績效

擇優選擇執行成效各檢核指標中，最具執行成效之檢核指標進行提報，各檢核指標之文字說明請精簡300字內，並提供相關佐證。

- ☐ 1.全校常態性災害防救演練
- ☐ 2.實驗室(實習工廠、設計工廠)複合型災害演練
- ☐ 3.化學災害常態性災害防救演練
- ☐ 4.國家防災日災害防救演練
- ☐ 5.規劃師生災時臨時收容空間(無障礙設施)
- ☐ 6.定期全校教職員及學生防災教育知能與技能培訓

- ☐ 7.推動學校與地方救援單位合作
- ☐ 8.推廣智慧防災科技運用
- ☐ 9.提升住宿生及賃居生防災相關知能
- ☐ 10.結合大學社會責任(USR)推展防災教育
- ☐ 11.因應氣候變遷落實調適防災作為，加強校園韌性耐災能力
- ☐ 12.災害保險之規劃及推動

(二)安全學習設施

災害應變器材清單

1. 應完成全校應變演練之規劃，或配合多次各樓層或各棟小規模演練。
2. 演練情境依在地化災害潛勢特性進行腳本研擬。
3. 重點包含成立應變組織、避難疏散、緊急救護、安置通報，演練動作應確實
4. 針對每次演練之缺失，於次年或下次演練規劃前加以改進，檢附921 國家防災日之演練照片或影片。

(三)執行績效

- 1.辦理**全校教職員及學生**防災教育知能與技能培訓。
- 2.形式包含開設**通識課程、專題演講、**或其他相關創新活動等。

正修科技大學防災教育

台灣地震頻繁，為了讓學生熟悉地震避難掩護及防災應變，藉由參訪核三廠提升應變能力，且參訪石門古戰場，提升學生全民國防意識。另為了維護學生身心健康，期藉由沐恩之家之亞當學園研習討論，提升師生共同防制藥物濫用職能。



序號	活動名稱	場次	人次
1	災害防救及校園安全教育	1	30
合 計		1	30



沐恩之家-反毒先鋒



防災教育-核三廠參訪



國防教育-石門古戰場



認識資源-南展館參訪

(四)特色評分(請自行提報與提供佐證)

除「執行成效」所列檢核指標外，提供**其他相關特別績效或作法**。

- ◆ 如國際接軌(呼應仙台減災綱領、永續發展目標(SDGs)、永續發展教育(ESD)等各項倡議)；
- ◆ 學校管理階層的積極參與)；
- ◆ 組織設置與量能提升)；
- ◆ 經費分配運用特別作法)；
- ◆ 自主性辦理無預警演練紀錄)；
- ◆ 學校(或教職員)獲得政府機關(構)或公信力民間機構頒發之獎項或具實用性之創新作為)；
- ◆ 國際交流與學習(防災教育活動相關)，簽訂合作協定與機制等)；
- ◆ 校園防災工作將學生納入編組，或學生共同參與或推廣防災士培訓)；



(四)特色評分

防災演練參與規模

1. 參與規模包含參與人數、演練廣度及向。
2. 建議以**複合式災害**進行（如，巨震引起學校實驗室或廚房火災....）。
3. 如能配合**國家防災日**辦理，將活動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作為安排長官訪視行程參考。
4. **邀請鄰里與社區和企業共同參與。**

(四)特色評分

- 1.複合型災害演練為同時辦理**兩種災害**類型演練。
- 2.結合**實驗室**辦理國家防災日**複合型災害**演練。
- 3.可邀請**社區居民、志工及學生家長**參與複合型災害演練。
- 4.檢附最少4張演練照片。

03. 共通性審査意見 彙整

01

校內災害防
救專責單位

- 1.層級應**提高**。
- 2.為避免假消息影響救災，建議將「**發言人**」及「**新聞處理人員**」納入災害應變組織。
- 3.**組織編組應明確**，**學校網站**應有相關介紹(編組、法令、表單及活動)
- 4.缺乏「**平時階段**」之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02

定期召開校
園防災工作
會議

- 1.資料應**年度更新**，會議記錄應包含**出席人員簽到表**。
- 2.**僅有**職安衛生及環境毒化物委員會之開會紀錄，或行政會議工作報告，**並非只是防疫會議**，應深入檢討原因並採取策進作為。
- 3.議題或紀錄**過於簡略**。
- 4.**災害應變組織應確實提出**，應有**教師、職工加入**而非全以行政職教師或校安中心人員。
- 5.建議設置要點宜有通過**學校行政會議日期、承辦與校長的簽章**。

03

檢附校內災
害防救計畫
內容

- 1.未檢附完整計畫，僅有921演練計畫或校安中心校園災害處理流程。
- 2.計畫內容不完整，組織、預算、設施設備整備等應敘明。
- 3.具兩個校區以上者，災害潛勢狀況及因應作為不同，應分別列舉。
- 4.計畫應註明編修日期，且需要核章。
- 5.確認疏散避難圖依照教育部範本繪製，且填寫校舍建築詳細資料。
- 6.防災人員編組表人員宜用「姓名」而非「職稱」，並將「行動電話」納入。
- 7.災害潛勢資料每年皆會更新(經濟部水利署、土石流潛勢溪流...等)，應適時配合更新。
- 8.災害潛勢圖資難以閱讀，應增列客觀災害潛勢圖資，非主觀敘述之潛在災害說明。

01

校園
防災地圖

- 1.校園防災地圖(危險/害地圖(緊急疏散路線、在地型災害潛勢地圖等)宜有系統化的教材及演練。
- 2.校園、宿舍及廚房建議宜有「逃生避難圖」，特別是災害潛勢地圖的編製及修改(水災、電災、火災等)，將公告之渠道更為多元。

02

場所及設備
安全檢查
及改善

- 1.針對有「團膳」之學校，應就廚房安全(火災、疫疾)宜定期檢驗。
- 2.宿舍災防演練及相關救災及減災設施之查驗。
- 3.教室及樓梯(廊道)之逃生動線(符號)及防災地圖，定期滅火器及緊急照明系統之測試及檢驗。
- 4.男女宿舍之管理具安全意識，惟注意門、窗之防災隔煙設備改良，廣播及防災疏散地圖、夜間逃生機制及演練的定期規劃。

03

整備緊急救
護用品清單

1. 緊急救護用品建議宜有「有效日期」及「保管人」(代理人)之註記，以及明確數量。
2. 具兩個校區以上者，應分別列舉緊急救護用品清單，以及宿舍分向統計清單(品項、數量和位置)。

01

上傳5分鐘演
練影片(照片)

1. 配合921國家防災日辦理災害防救演練，但**演練動作未確實**。
2. 影片**時間不明**或影片為消防器材使用學習影片。
3. 建議檢附包括**逃生、集結、點名、初期救災、救護**等完整內容。
4. **僅有照片**作為疏散避難佐證，建議宜有**整體性災害演練影片**，以瞭解確實執行狀況。
5. 每學期應辦理防災演練、演練腳本以及**與當地社區、救災資源單位聯合演練**。

02

辦理學生通
識推廣課程

1. **缺乏其他科系**學生選修之通識課程。
2. **相關氣候變遷、在地型災害防治、災害認識及調適等教材設計**
(如：氣候變遷與全球金融變化等)。

建議可在日後系統化的增加於專業課程及通識課程。

03

辦理教職員
演講課程

- 1.除了消防宣導、滅火器操作CPR/AED之外，建議增加**天然災害講習課程**
- 2.如地震、颱洪、土石流、氣候變遷等相關演講。
- 3.除自衛消防編組，應增加**災害防救部分演講課程**。

04. 結語

災害
跨域治理

校園
災害防救職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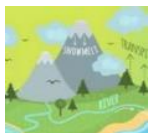
校園災害潛
勢因子調查



1. 與鄰近之各單位協調清楚防救災工作主要負責的事項。
2. 與鄰近社區/民間團體/企業建立合作默契。

1. 各項災害應變流程與作業程序，並配合演練，才可能熟悉和熟練。
2. 納入校園災害防救編組之所有人員應充分了解其各自職責。
3. 對校園的熟悉程度，轉化成為有系統的資訊與計畫(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以利防救災工作之執行。

掌握校園內的基本資料、災害潛勢、應變編組、應變流程、減災及整備工作分工與執行。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網址: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lInfo/home.aspx>



校園防災花路米 粉絲專頁



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educationfollowme/>

防災教育花路米電子報



網址: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lInfo/NewInfo/NewsLetter>

防災·教育·大平臺社團



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848156275459252>

透過電子報的發刊、網站消息的更新、Facebook社團與粉絲專頁的分享等方式，作為各級學校老師取得共享合宜的防災訊息的平臺。

感謝聆聽
敬請不吝指正